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伟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丽云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年度报告中部分涉及对于未来经营计划或经营工作安排的描述，相关计划或安排的落实受到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并不构成公司对于投资者的实质承诺，在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相关风险，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签章的 2025 年年报会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公司章程》文本；
-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万泽集团	指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万泽精密	指	深圳市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万泽中南研究院	指	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汕万泽、深汕万泽精密铸造	指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万泽、上海精密、上海万泽精密铸造	指	上海万泽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万泽航空科技、万泽航空	指	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万泽生物公司	指	深圳市万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双奇	指	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生物	指	珠海市万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万泽微生物研究院、微生物研究院	指	深圳市万泽微生物研究有限公司
四川厌氧生物	指	四川厌氧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
董事会	指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报告期	指	2025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万泽股份	股票代码	000534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万泽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edge Industrial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伟光		
注册地址	汕头市珠池路 23 号光明大厦 B 幢 8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504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未变更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皇岗社区福强路 2016 号云顶翠峰裙楼一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17		
公司网址	http://www.wedgeind.com		
电子信箱	wzgf0534@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勇峰	李畅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皇岗社区福强路 2016 号云顶翠峰裙楼一楼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皇岗社区福强路 2016 号云顶翠峰裙楼一楼
电话	(0755) 83260208	(0755) 83241679
传真	(0755) 83364466	(0755) 83364466
电子信箱	wzgf0534@163.com	wzgf0534@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2754762W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本公司原名称为汕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1 月在深交所上市，原主营业务为投资建设电厂、电站，电力供应、蒸汽热供应等。2006 年，万泽集团有限公司入主本公司，逐步注入房地产资产，同年 6 月，经营范围增加“从事房地产投资、开发、经营，室内装饰”。</p> <p>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经营范围将“投资建设电厂、电站，电力生产，蒸气热供应”改为“高温合金及其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维修及相关技术服务”。</p> <p>经公司 2019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经营范围增加“投资医药行业”。</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2005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与万泽集团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8.35% 的国家股股份中的 29% 转让予万泽集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万泽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155,860,449 股，持股比例为 30.59%，为公司的控股股东。</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11F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建栋、骆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290,501,146.98	1,078,865,064.75	19.62%	981,439,36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7,018,496.61	192,740,650.65	2.22%	176,554,97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4,672,648.34	160,423,440.22	8.88%	104,087,060.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274,335.27	114,256,746.75	-0.86%	94,738,878.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75	0.3932	1.09%	0.35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87	0.3776	2.94%	0.34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1%	14.02%	减少 0.71 个百分点	13.86%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4,589,777,946.02	3,970,281,336.21	15.60%	3,120,279,71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03,332,822.53	1,360,987,340.60	17.81%	1,211,664,931.0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5,036,012.25	290,391,349.43	315,174,307.88	349,899,47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688,907.41	46,717,152.65	50,530,383.99	27,082,05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089,451.58	41,195,980.98	46,373,908.04	18,013,30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08,900.79	30,217,531.46	10,429,256.43	96,636,448.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1,337.61	4,860,726.04	27,316,033.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3,394,581.02	35,686,613.59	65,196,512.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32.83	514,621.25	897,650.8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51,453.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8,244.49	1,349,852.41	251,878.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54,435.30	2,709,086.07	3,374,543.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830,823.40	7,536,970.71	17,819,620.90	
合计	22,345,848.27	32,317,210.43	72,467,910.3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微生态活菌产品、高温合金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一）微生态活菌产品业务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内蒙双奇是国内唯一专注于消化和妇科两大人体微生态系统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双歧杆菌乳杆菌三联活菌片（商品名：“金双歧®”）和阴道用乳杆菌活菌胶囊（商品名：“定君生®”），均是由人体原籍菌组成的微生态活菌药品。其中：“金双歧®”是目前少有的处方药和 OTC 双跨的微生态活菌药品之一，主要用于治疗肠道菌群失调引起的腹泻及便秘，是消化科、儿科、老年科等科室肠道疾病的预防及治疗用药，“定君生®”则是国内唯一治疗妇科生殖道感染的阴道用乳杆菌活菌药品。“金双歧®”和“定君生®”在细分领域内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同时，公司推出的“万泽双奇牌三联益生菌粉”保健食品、“金双歧®”系列益生菌膳食补充剂以及益生菌牙膏、益生菌护手霜、胶原蛋白修复面贴和修护液等大健康产品，不断拓展丰富公司的微生态产品线，积极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高温合金业务

公司专注高温合金材料和核心部件的研发制造，致力于研发、生产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国际竞争力的精密铸造叶片、高温合金粉末盘件、高温母合金及其合金粉末等。（1）已建立超高纯度高温合金熔炼核心技术体系，主要生产镍基高温母合金；该产品主要作为母材或应用于热端部件的生产中，如粉末冶金制粉、高温合金铸造等；（2）已建立超高纯度粉末冶金制粉核心技术体系，主要是将高温母合金进行雾化，来完成高温合金粉末的制备，其粉末主要用于制造先进发动机的涡轮盘、封严篦齿盘等粉末盘件的生产，产品已经经过考核认证，进入批量生产；（3）已掌握精密铸造叶片核心技术，并成功使用自主研发的镍基高温母合金试制出高品质的等轴、定向及单晶涡轮叶片，相关产品已应用于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机车动力等产业，部分产品已进入批量生产；（4）已掌握高温合金粉末涡轮盘件、篦齿盘等构件制备的核心工艺及其参数控制技术，成功研制并交付高温合金粉末盘件并通过装机长试考核，进入批量生产阶段。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微生态活菌产品业务

目前，我国微生态活菌药品行业市场参与者较少、集中度较高，尚未有明显的市场垄断者。报告期内，我国医药行业在政策支持、创新驱动和国际化拓展下实现高质量发展，逐步实现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的

转型升级，尤其是生物医药行业在深度调整中实现结构性复苏，整体迈入从“跟跑”向“并跑”甚至“领跑”跨越的关键阶段。而随着消费者消费意识的转变、健康意识的提升以及对益生菌功效认知的深化，以益生菌为主的微生态活菌产品细分市场的需求更是保持着快速增长的趋势。

（二）高温合金业务

高温合金在材料工业中主要是为航空航天产业服务，同时也被广泛应用于核能发电、地面与船舶燃机、机车动力、石油石化等工业领域，因此市场需求很大。高温合金材料领域技术含量很高，目前具有完整高温合金体系的国家只有美、英、俄、中四国，能够生产航空航天用高温合金的企业全世界不超过 50 家。而在国内，高温合金从业企业数量少，整体技术水平较国外龙头企业仍有较大差距，整体产能和实际有效产能较小，尤其在高端航空航天领域高温合金的产能与实际需求存在较大缺口。同时，AI 时代带来电力需求大幅增长，直接拉动燃气轮机需求快速提升，进而带动燃机涡轮叶片、涡轮盘等关键部件需求激增；而这类部件的制造技术与航空发动机叶片同源，技术体系高度相通。在此背景下，叠加日趋复杂的外部环境，加快实现高温合金全链条自主研发与进口替代，已成为我国现阶段重要的战略发展方向，行业具备广阔的市场空间。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微生态活菌产品业务

1、公司深耕微生态领域 30 年，已形成扎实的技术沉淀，体现在：①具有高标准的生产质量体系，拥有国内先进的发酵、冻干、压片、泡罩等制药机械设备，建有国内活菌药品行业自动化程度较高、规模最大的标准化 GMP 厂房，建立了严格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化微生态药品研发与生产技术工匠团队，建立了国内领先的微生态制剂菌种库，拥有先进的菌株筛选和菌种储存技术；③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及技术壁垒，承担多项国家级研发项目，获得多项科技成果及奖励。

2、公司拥有覆盖全国的全渠道营销体系，具备成熟的商业转化能力，体现在：①构建起院内、院外市场营销体系；②与中国医药集团、华润医药商业集团、上海医药集团、九州通医药集团和广州医药等头部商业公司深度合作；③与全国 3000 多家等级医院、10 万余家终端社会药房建立了合作；④拥有一支上千人的院内、院外、学术推广及商务队伍（含自建和服务商队伍）。

3、公司拥有丰富的专家资源并长期进行科学循证研究，体现在：①构建起了全国三级学术体系，与中华医学会、中国医师协会、中华预防医学会、中国药师协会、中国药学会、中国非处方药协会等学术团体建立了合作关系，开展各种国家级、省市级和医院级的学术活动；②与国内知名三甲医院专家、综合性大学和微生物研究所教授进行深度科研合作；③开展了大量的高水平循证研究，与众多国内知名三甲医院开展“金双歧®”和“定君生®”两款产品临床研究，推动微生态诊疗方案进入到行业共识和学科指南。

（二）高温合金业务

1、公司是国内极少数具备从高温合金材料研发到部件制备全流程研制能力的民营企业，并与国内部分科研院所和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高温合金核心团队由多位曾在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产业从事材料科学与工程应用研究的高端人才组成，其中国家级特聘专家 5 人、市级高层次人才 5 人，博士、硕士人才占比达到 40%以上，形成了目前我国高温合金领域为数不多达到国际一流水平的航空发动机高温合金材料及其应用的研发团队，先后被评为省、市级创新创业团队，在材料研发、模拟仿真、精密铸造、粉末冶金等领域具备相对完整的高温合金全流程技术能力。

2、公司现已形成完整的研发检测体系，拥有从母合金熔炼、粉末制备、铸造成型、产品理化性能检测的全套设备；已完成了多项关键技术攻关，开发了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温合金材料，取得高温合金业务相关的多项专利，并与国内部分科研院所和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3、公司已掌握高温母合金、高温合金粉末以及精密铸造叶片、粉末盘等热端部件生产的先进技术，并利用自主开发的数据库+全流程模拟仿真软件系统 WeICME+AI 技术，建立了超高纯度高温合金熔炼、涡轮叶片无余量精密铸造技术体系，所生产的定向、单晶及等轴晶叶片和粉末涡轮盘等产品，已先后在多型号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等装备中获得应用，并具备了批量生产的工程能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5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优发展，展现强大韧性和活力。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应对经营发展中的新挑战与新机遇，在 2025 年实现了持续、稳定的良好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129,050.1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9.6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01.8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2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58,977.7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 160,333.28 万元。

（一）报告期内，公司医药工业板块面对医药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新趋势，始终紧盯目标，创新经营，业绩再创新高。

1、通过“自主研发+外部引进”，加快研发能力构建。公司通过建立成熟品种技术研究+License-in 创新研究的双轮驱动模式，在已有两款经市场验证的微生态活菌药品基础上，整合活体生物创新药（LBP）的自主研发与产业转化平台，研发管线覆盖消化、妇科和儿科等治疗领域。报告期内，为全面推动现有产品的技术改良升级工作，万泽微生物研究院与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通过战略合作启动“金双歧变更规格研究”重大项目，深入推进“金双歧”和“定君生”两款微生态活菌药品的改良和升级。同时，为进一步规

范和指导“金双歧”的临床使用，《双歧杆菌乳杆菌三联活菌片在消化系统疾病的临床应用指南》编制项目于 2025 年 9 月在广州召开启动会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蒙双奇已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11 项，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1 项。另一方面，内蒙双奇于 2025 年 2 月与四川厌氧生物签订《许可协议》，内蒙双奇获得四川厌氧生物开发的一款“阴道用四联乳杆菌活菌胶囊”（以下简称“KAL-001”）在中国大陆、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独占许可，包括开发、生产和商业化权益。KAL-001 是四川厌氧生物自主开发的 1 类治疗用生物制品微生态活体生物创新药，也是目前全球首个进入临床研究的阴道用四联活菌制剂，多菌株可发挥协同作用，有望为细菌性阴道病患者及其它潜在适应症的临床治疗带来更多获益。此外，KAL-001 还在同步进行绝经后萎缩性阴道炎（PAV）适应症试验研究。KAL-001 已在报告期内完成了二期临床研究，并顺利启动三期临床试验工作。

2、在高质量完成保供任务的前提下，全面推进南北双基地建设。报告期内，珠海万泽生物医药研发总部及产业化基地已全面进入设施设备调试、验证和试生产阶段；同时，根据内蒙双奇与四川厌氧生物《许可协议》的相关约定，于 2025 年 6 月启动 KAL-001 相关技术转移工作，珠海万泽生物中试研究基地投入运行，按照计划推进菌粉生产工艺、制剂生产工艺的验证研究及三期临床样品制备等工作。内蒙双奇沙尔沁新厂区也进入设施设备采购、安装及净化工程施工阶段。

3、持续深化学术营销，加强品牌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参加了 2025 中国医师协会妇产科医师学术年会、中华医学会第十六次妇产科学学术会议、第十八届中华女性生殖道感染峰会（白云会）、第十三届中欧妇科内镜高峰论坛、中国肠道大会、中华医学会第二十五次消化系病学术会议、中华预防医学会微生物生态学会年会、中华医学会全国儿科学术年会等国家级学术会议二十余场、省市级会议三百余场，自主举办研讨会、科室会近千场，并参与白云关爱全国巡讲项目以及第 90 届全国药品交易会等产业盛会，不断提升“金双歧”和“定君生”等产品的品牌形象和行业影响力。万泽微生物研究院、内蒙双奇还在 2025 年 4 月与国际益生菌与益生元科学协会（ISAPP）联合举办国际妇科微生态线上研讨，来自中国、比利时、澳大利亚、瑞典、南非等国家和地区的国际专家聚焦生殖道微生态前沿进展，深入探讨益生菌疗法、活菌药物研发及精准干预策略，全面拓展了公司国际和国内微生态学术交流平台。报告期内，公司先后组织到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微生物所、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托马斯·林达尔诺贝尔奖科学家实验室进行学术交流，并积极邀请了军事科学院军事医学研究院微生物流行病学研究所、中山大学药学院（深圳）、河北医科大学第二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以及热心肠研究院等行业机构的外部专家到公司交流。报告期内，“金双歧”荣获“2025 全球肠道产品领导力奖”、“西湖奖·最受药店欢迎的明星单品”，“定君生”荣获“2025 全球妇科微生态疗法创新驱动领导力奖”，“金双歧”、“定君生”双双入选“2024-2025 年度中国药店臻选品牌”；“菌脉传承·生命早期 1000 天项目”被评为中国上市公司“经典品牌案例”、“西

湖奖·创新营销案例”；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年度民营领军品牌”、“经典品牌案例”、“杰出医药健康创新奖”、“2023-2025 益生菌实力企业”等多项荣誉，入选“中国医药工业成长力图谱”、“中国医药工业企业社会责任优秀案例”；内蒙双奇荣获“2024 年度科技创新奖”、“税收贡献奖”、“工业总产值贡献奖”、“固定资产投资贡献奖”等荣誉。陈岚总经理连续三度上榜“西湖奖·中国医药产业先锋人物奖”，并荣获“2025 年度中国药店医药营销金牌操盘手”、“医疗健康创新力人物”等荣誉。这些荣誉不仅是对公司深耕微生态领域努力的肯定，也是对公司行业影响力的充分肯定。

4、积极提升数智能化能力，加强信息化团队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启动“流向采集&智能清洗”项目、全链路升级数智能化项目，并持续推进南北双基地的智能化项目建设，管理效率、业务执行力逐步提升。

(二) 报告期内，公司高温合金事业部紧抓“两机”（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产业快速发展的战略机遇，加快产业布局。

1、专注自主研发，不断提升研发能力。万泽中南研究院承接的国家重大专项发动机叶片修复用合金材料研究项目按计划稳步推进，参与实施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高温合金先进定向凝固技术研究项目顺利完成仿真技术研究任务，进一步拓展了公司在高温合金领域的技术覆盖面。万泽航空持续深耕两机高温合金产品产业化和市场开拓，新立项国家重大专项，在构建高温合金关键零部件安全评估及可靠性验证平台和复杂结构单晶涡轮叶片制备技术方面获得支持；完成第三代单晶高温合金精密铸造工艺研究，并在航空发动机和燃气轮机领域取得突破应用；在高承温大尺寸粉末涡轮盘工程化方面取得了预期进展，往年承担的国家重大专项和军队重大项目也顺利通过验收。上海万泽已承接的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用单晶高温合金及叶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和新一代航空发动机低压涡轮 TiAl 叶片关键技术开发与示范应用（应用示范）均按项目规划预期稳步推进，并新增涡轮式发动机燃烧室用耐热部件的产业化项目，对标目标机型，将有助于提升国产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燃烧室用耐热部件的性能、可靠性和自主可控水平，突破燃烧室用耐热部件的制造技术瓶颈，实现关键部件的国产化与产业链自主可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万泽中南研究院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69 项、实用新型专利 64 项，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36 项、实用新型专利 59 项；上海万泽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40 项、实用新型专利 44 项，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6 项、实用新型专利 37 项；深汕万泽已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 项，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 项；万泽航空已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48 项、实用新型专利 64 项，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4 项、实用新型专利 53 项。

2、以研发带动销售，积极开拓市场。在中小型燃机方面，公司的高温合金产品获得了龙江广瀚的高度认可并获得“金牌供应商”称号，承接了龙江广瀚从 2MW 到 40MW 的全系列燃机高温合金叶片；在中重型燃气轮机方面，先后与上海电气、联合重燃等国内主机厂进行合作，并成功进入东方电气、杭汽等主机厂供应商体系，跻身国内顶级供应商；在燃气轮机海外市场，公司也取得了多型燃气轮机叶片订单，覆盖了 6MW、

32MW、50MW 以及 480MW 多型燃气轮机叶片。在中小型涡轴涡桨方面，顺利完成上海尚实的多型发动机全系列高温合金叶片以及粉末冶金盘件的交付任务。在与航发动力相关业务方面，前期承接的某项目已经进入批产状态，提前完成了质量改进计划；同时承接了 2 型预研大推力发动机多款单晶叶片，包含三代单晶、双联双层壁导叶等多项高难度任务，部分已完成鉴定并交付试车。此外，上海万泽获得了中航发商发“金牌供应商”、“突出贡献优秀集体”称号；公司相关高温合金产品还获得了青岛中科国晟公司、成立航空、博马科技、中国中车、Wabtec 运输、福鞍股份、无锡透平、源清动力、西门子全球能源公司、Garrett Motion SARL 等行业重要企业的高度认可，完成了相关订单的交付，取得了相应突破。

3、持续优化工艺，争取效率与效益的双提升。报告期内，上海万泽、深汕万泽的相关高温合金技术改造项目有序推进，通过开展一系列工艺改进、品质改善工作，进一步提升产品良率。同时，万泽航空通过了国家装备承制、GJB9001C 质量管理体系的年度审核、NADCAP 认证以及多个客户的供应商资质审核；上海万泽贯标并保持 AS9100D（航空）及 IATF16949（汽车）质量体系，铸造特殊过程也通过了 NADCAP 认证；万泽中南研究院也顺利通过 CNAS 复评审和 ISO 体系换证评审，金属检测能力进一步提升，为公司高温合金相关产品提供更好的技术支持。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已具备高温合金单晶及定向叶片 60,000 件/年、等轴叶片 307,000 件/年、汽车涡轮 2,000,000 件/年、其他结构件 10,000 件/年、粉末盘 100 件/年、粉末 150 吨/年、母合金 150 吨/年的生产能力。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90,501,146.98	100%	1,078,865,064.75	100%	19.62%
分行业					
制造业	338,568,819.72	26.24%	246,460,198.87	22.84%	37.37%
医药制造业	926,264,006.64	71.78%	804,792,682.67	74.60%	15.09%
其他业务	25,668,320.62	1.99%	27,612,183.21	2.56%	-7.04%
分产品					
金属检测及加工服务	5,039,717.04	0.39%	10,775,890.59	1.00%	-53.23%
高温合金材料销售	333,529,102.68	25.84%	235,684,308.28	21.85%	41.52%
金双歧	601,961,478.05	46.65%	536,692,962.89	49.75%	12.16%

定君生	323,328,698.14	25.05%	267,093,057.48	24.76%	21.05%
微生态大健康产品	973,830.45	0.08%	1,006,662.30	0.09%	-3.26%
其他业务	25,668,320.62	1.99%	27,612,183.21	2.56%	-7.04%
分地区					
南方地区	787,056,735.39	60.99%	814,253,827.13	75.47%	-3.34%
北方地区	463,832,562.19	35.94%	230,650,481.57	21.38%	101.10%
国外地区	39,611,849.40	3.07%	33,960,756.05	3.15%	16.64%
分销售模式					
经销	925,290,176.19	71.70%	803,786,020.37	74.50%	15.12%
直销	365,210,970.79	28.30%	275,079,044.38	25.50%	32.7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338,568,819.72	266,946,783.27	21.15%	37.37%	53.00%	减少 8.06 个百分点
医药制造业	926,264,006.64	83,651,822.64	90.97%	15.09%	1.36%	增加 1.23 个百分点
分产品						
高温合金材料销售	333,529,102.68	263,952,139.61	20.86%	41.52%	55.56%	减少 7.15 个百分点
金双歧	601,961,478.05	60,225,715.75	90.00%	12.16%	-1.24%	增加 1.36 个百分点
定君生	323,328,698.14	22,566,763.51	93.02%	21.05%	7.69%	增加 0.87 个百分点
分地区						
南方地区	787,056,735.39	144,207,818.88	81.68%	-3.34%	-15.01%	增加 6.84 个百分点
北方地区	463,832,562.19	190,491,411.03	58.93%	101.10%	381.65%	减少 23.92 个百分点
分销售模式						
经销	925,290,176.19	82,792,479.26	91.05%	15.12%	1.05%	增加 1.24 个百分点
直销	365,210,970.79	281,810,573.94	22.84%	32.77%	50.40%	减少 9.04 个百分点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

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医药制造业	销售量	盒	40,379,639.00	38,253,900.00	5.56%
	生产量	盒	39,885,947.00	38,905,492.00	2.52%
	库存量	盒	4,949,394.00	5,443,086.00	-9.07%
高温合金业务产品	销售量	件	1,061,582.95	942,907.95	12.59%
	生产量	件	1,108,038.45	985,323.95	12.45%
	库存量	件	122,678.50	76,223.00	60.9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高温合金业务产品库存量 2025 年较 2024 年同比增长 60.95%，主要系汽车涡轮订单增加导致备货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高温合金材料销售、金属检测及加工服务	266,946,783.27	73.22%	174,474,337.36	65.46%	53.00%
医药制造业	微生态活菌产品销售	83,651,822.64	22.94%	82,531,669.31	29.01%	1.36%
其他业务	其他	14,004,447.29	3.84%	12,309,575.18	5.54%	13.7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属检测及加工服务	金属检测及加工服务	2,994,643.66	0.82%	4,796,096.04	0.89%	-37.56%
高温合金材料销售	高温合金材料销售	263,952,139.61	72.39%	169,678,241.32	64.56%	55.56%

金双歧	金双歧	60,225,715.75	16.52%	60,980,265.76	22.43%	-1.24%
定君生	定君生	22,566,763.51	6.19%	20,955,900.11	6.36%	7.69%
微生态大健康产品	今日益菌	859,343.38	0.24%	595,503.44	0.22%	44.31%
其他	其他	14,004,447.29	3.84%	12,309,575.18	5.54%	13.77%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93,089,908.6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7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6,487,697.33	8.25%
2	第二名	65,165,009.82	5.05%
3	第三名	46,526,592.69	3.61%
4	第四名	43,759,784.47	3.39%
5	第五名	31,150,824.39	2.41%
合计	--	293,089,908.69	22.7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67,031,841.5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7.4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33,705,656.12	13.63%
2	第二名	113,170,266.00	11.54%
3	第三名	57,697,371.95	5.88%
4	第四名	36,267,286.48	3.70%
5	第五名	26,191,261.00	2.67%
合计	--	367,031,841.55	37.4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61,872,645.10	268,948,594.18	34.55%	主要系微生态活菌产品业务加大学术推广投入所致。
管理费用	133,609,565.68	137,218,373.00	-2.63%	
财务费用	39,753,513.87	37,864,943.79	4.99%	
研发费用	211,344,580.31	172,790,442.12	22.3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菌株资源库建设	搭建菌株资源实体库，积累菌株文献库、生物信息数据库	获得 3 株新菌株，完成 2 株功能益生菌全基因组测序及功能基因分析	每年获得 10 株左右新菌株，建立基于生物信息和表型筛选的菌株功能快速挖掘平台	提高菌株研发能力，增加对外部合作项目的评估能力
保加利亚乳杆菌菌粉生产工艺优化研究	菌粉生产工艺技术优化研究并产业化应用	使用非靶向代谢组和转录组联合分析了发酵不同时期的发酵液成分浓度变化和基因表达量变化	筛选对发酵影响较大的关键底物，后续用于实验验证对菌株生长的提升作用	技术改进，降本增效

用于治疗妇女生殖道感染多菌株微生态制剂的研制	研制新益生菌产品	完成菌粉生产工艺研究, 开展制剂工艺研究	申报 1-2 个新药	开发新产品
活菌快速检测技术研究	提升益生菌活菌快速检测方法	立项并针对现产品中的 4 株菌建立了流式细胞检测方法流程	实现产品中 4 株菌活性的快速检测	技术改进, 降本增效
金双歧改良型新药研究开发	新产品开发	已与上海医工院合作, 初步确定了剂型优化工艺	获得新药批文	开发新产品
定君生改良型新药研究开发	新产品开发	已获得较优的营养基质能加强德氏乳杆菌 DM8909 的体外抑菌性	获得新药批文	开发新产品
金双歧治疗肠易激综合征研究	临床应用研究, 明确用药机制和效果	与多家三甲医院开展研究, 已完成部分病人入组。	拓展产品适应症	增加产品销量
阴道用乳杆菌促进宫颈人乳头瘤病毒感染清除及宫颈上皮内病变 I 级消退的研究	临床应用研究, 明确用药机制和效果	与北京协和医院合作研究, 患者入组中	拓展产品适应症	增加产品销量
嗜热链球菌及德氏乳杆菌菌粉生产工艺优化研究	菌粉生产工艺技术优化研究并产业化应用	开展菌粉生产工艺小试研究	菌粉活菌数大幅提升	技术改进, 降本增效
益生菌微囊制备及常温保存技术研究	提升益生菌产品稳定性	立项并初步开展微囊制备技术研究	益生菌耐受胃酸能力大幅提升, 益生菌产品实现常温保存	提升产品品质
生信平台建设	构建菌株的多组学生信分析平台, 能对菌株代谢网络和益生潜力进行挖掘	搭建基因组分析流程, 还构建了配套的功效评估数据库	建立基于生物信息和表型筛选的菌株功能快速挖掘平台	提高菌株研发能力, 增加对外部合作项目的评估能力
核心菌株基因组功能解析	使用全基因组技术对 4 株核心菌株进行功能解析和潜力挖掘	完成 4 株菌的全基因组分析	对 4 株菌的安全性和益生潜力进行综合评估	开发新产品
金双歧用于降低幽门螺杆菌感染根除治疗中消化道不良反应发生率的多中心、前瞻性的真实世界研究	临床应用研究, 明确用药机制和效果	与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等多家医院合作开展研究, 患者入组中	拓展产品适应症	增加产品销量
单晶高温合金先进定向凝固技术及其精确模拟	开发出适用于 LMC 工艺的专用数值模拟软件, 解决 LMC 技术工程应用中的关键科学技术问题, 揭示复杂结构单晶叶片在高温度梯度定向凝固中的缺陷形成机理, 掌握缺陷控制技术	已完成研发任务, 待验收考核	提升单晶叶片生产合格率, 掌握单晶叶片高效制备技术并实现工程应用	可为航空航天发动机、燃气轮机核心热端部件提供高水平的先进制造平台, 突破国外相关企业的技术封锁, 显著提升公司在关键热端部件制造方面的技术水平
航空发动机第三代单晶高温合金叶片关键技术研发	研究第三代单晶高温合金的凝固特性、缺陷生成及控制机理, 解决第三代单晶高温合金可铸性差的行业痛点, 提高叶片生产的良品率和质量, 突破第三代单晶高温合金叶片制备关键技术	完成项目相关研究工作, 并成功实现多款单晶叶片的批量化生产与交付	突破第三代单晶高温合金叶片制备关键技术, 掌握具有国内自主知识产权的生产制造工艺, 率先生产出国内急需的高代次单晶高温合金叶片	基于本项目的实施, 公司将率先在国内实现高代次单晶合金叶片批量化生产, 为下一代国产航空发动机性能提升提供技术支撑, 占领市场先机
先进商业航空发动机超大尺寸涡轮盘的研制及示范应用	通过优选新材料、控制制备过程, 实现大尺寸件考核验证, 满足新一代发动机服役设计需求	已成功研发出第四代粉末高温合金新材料, 并围绕其长时组织稳定性、大尺寸盘件成形工艺	完成直径 750mm 大尺寸涡轮盘制备成套工艺技术开发和工程化制造	优化现有粉末涡轮盘制备成套技术, 为国产新一代发动机研制提供技术保障, 为公司进一步打开粉末涡轮盘市

		和异种材料焊接工艺开展了系统研究		场提供应用示范，提升公司在该领域的行业地位
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用单晶高温合金及叶片研发与产业化	开发新型单晶高温合金，通过降低铌含量，优化合金成分，实现密度更低、组织稳定性更高、性能优于现有国产二代及三代合金，达到国际主流二代水平，攻克单晶叶片精密铸造技术	各项力学性能已满足项目要求，并据此积极开展航空发动机高压涡轮叶片的试制与应用推广	项目将在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用第三代单晶高温合金及叶片的研发制造方面进行技术突破和创新，填补国内空白，满足国产大涵道比涡扇发动机等对高性能叶片的需求	力争在 5 年内，建成商用航空发动机用低成本高组织稳定性第三代单晶高温合金及高焓工作叶片的生产能力，组建成具有独立生产能力的单晶叶片全流程生产线，形成新的增长点
新一代航空发动机低压涡轮 TiAl 叶片关键技术开发与示范应用（应用示范）	针对我国商用航空发动机对轻质高强、长寿命 TiAl 叶片产业化和降低生产成本的迫切需求，开发高纯度、高均匀性、高一一致性工业尺度航空 TiAl 母合金铸锭制备技术，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TiAl 合金叶片类铸件精密成型成套技术并转化为大规模产业化能力	顺利建成示范生产线，初步构建了涵盖工艺、装备和质量控制的产业化技术体系，为后续规模化应用奠定了坚实基础	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TiAl 合金叶片类铸件精密成型成套技术并转化为大规模产业化能力，相关成果可直接应用于商用航空发动机的低压涡轮叶片的精密制造，为我国高性能商用航空发动机关键部件精密铸造技术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奠定坚实的理论与技术基础	本项目的实施可形成 TiAl 叶片年产 30,000 件的生产能力，同时可降低 TiAl 叶片的生产成本，同时大幅提升 TiAl 叶片的合格率和生产效率，构建高质量、高效率、低成本的 TiAl 叶片生产生态
涡轮式发动机燃烧室用耐热部件的产业化项目	聚焦提升国产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燃烧室用耐热部件的性能、可靠性和自主可控水平，突破燃烧室用耐热部件的制造技术瓶颈，实现关键部件的国产化与产业链自主可控	已完成基础设施建设，启动产业化预研	突破燃烧室耐热部件熔模精铸的技术瓶颈，成功推进我国两机燃烧室耐热部件的产业化进程，使我国高温合金铸件精密铸造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从根本上打破国外垄断，支撑国产航空发动机与燃气轮机的国产化替代	基于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有力提升国内复杂结构精密高温合金耐热铸件的制造技术，减少与国外差距；带动陶瓷型芯等精密铸造相关材料与工艺的发展；促进高温合金精密铸造相关的压蜡、自动制壳线、真空熔炼炉等核心设备国产化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00	291	-31.2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91%	21.04%	-7.1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99	154	-35.71%
硕士	58	63	-7.94%
博士	16	16	0.00%
大专以下	27	58	-53.45%
合计	200	291	-31.2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9	104	-43.27%

30~40 岁	86	116	-25.86%
40 岁以上	55	71	-22.54%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36,344,580.31	208,724,070.29	13.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8.31%	19.35%	-1.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25,000,000.00	35,933,628.17	-30.43%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0.58%	17.22%	-6.64%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提升产品生产合格率，加强产品质量，将一部分研发技术人员补充到生产一线，导致研发人员减少而生产人员增加。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8,644,084.12	1,155,608,185.01	1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5,369,748.85	1,041,351,438.26	1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74,335.27	114,256,746.75	-0.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60,694.81	451,758,708.60	-91.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428,701.53	912,990,307.79	-52.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268,006.72	-461,231,599.19	1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1,789,645.35	1,034,149,529.92	-14.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065,024.52	564,847,245.24	19.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724,620.83	469,302,284.68	-56.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091,474.37	122,687,934.71	-159.5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活动流入较上年度减少 91.33%，主要系上年度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本年度未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2、投资活动流出较上年度减少 52.86%，主要系上年度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当期赎回，本期未发生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减少 56.38%，主要系上年度子公司开展股权融资，本年度未发生股权融资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度减少 159.58%，主要系上年度子公司开展股权融资，本年度未发生股权融资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78,578.68	0.19%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8.00	0.00%		否
营业外收入	317,988.04	0.16%		否
营业外支出	1,236,232.53	0.62%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0,132,330.09	-5.11%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12,658,801.54	6.81%	380,848,368.48	9.59%	减少 2.78 个百分点	
应收账款	489,180,409.93	10.66%	370,485,127.99	9.33%	增加 1.33 个百分点	主要系高温合金业务相关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455,248,162.70	9.92%	343,884,908.07	8.66%	增加 1.26 个百分点	主要系期末在手订单较多，故增加原材料的采购及扩大生产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23,400,401.71	2.69%	121,483,934.72	3.06%	减少 0.37 个百分点	
长期股权投资	10,760,373.40	0.23%	10,385,227.55	0.26%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固定资产	831,742,133.51	18.12%	763,299,169.40	19.23%	减少 1.11 个百分点	
在建工程	1,359,414,497.60	29.62%	1,094,808,502.00	27.58%	增加 2.04 个百分点	
使用权资产	23,520,969.16	0.51%	29,968,131.27	0.75%	减少 0.24 个百分点	
短期借款	569,966,950.69	12.42%	372,157,363.65	9.37%	增加 3.05 个百分点	主要系本期订单增加所需流动资金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5,158,746.13	0.77%	2,332,271.69	0.06%	增加 0.71 个百分点	主要系子公司预收客户货款所致。
长期借款	1,141,154,733.92	24.86%	1,098,668,833.39	27.67%	减少 2.81 个百分点	
租赁负债	15,789,695.87	0.34%	22,200,514.99	0.56%	减少 0.22 个百分点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06,463.60	-488.00				201,921.60		4,054.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608,180.80							100,608,180.80
金融资产小计	150,814,644.40	-488.00				201,921.60		150,612,234.80
上述合计	150,814,644.40	-488.00				201,921.60		150,612,234.8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5,023,596.19	5,023,596.19	信用证保证金
在建工程	1,312,314,650.74	1,312,314,650.74	抵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139,013,310.64	123,400,401.71	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489,712,395.05	432,321,006.69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68,477,870.41	61,466,249.47	抵押担保
合计	2,014,541,823.03	1,934,525,904.80	

七、投资状况分析**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万泽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科技产品、新材料	131,100,157	1,229,917,190.03	369,773,144.99	216,798,542.59	-70,142,838.11	-47,045,559.73
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高科技产品、新材料	300,000,000	585,010,856.65	201,035,417.86	146,386,145.86	-40,473,350.90	-26,184,251.99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科技产品、新材料	260,000,000	696,936,721.47	8,850,379.76	37,154,774.12	-19,614,276.56	-19,602,891.66
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科技产品、新材料	109,978,900	231,274,473.00	14,257,865.45	11,823,227.97	-30,949,565.54	-30,921,956.03
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68,923,400	1,785,291,807.76	1,219,896,240.75	909,455,998.21	398,985,263.57	332,373,405.06
珠海市万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361,000,000	1,049,347,240.74	344,690,426.76	345,978.75	-1,979,578.95	-1,979,578.9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相关业务关联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

1、微生态活菌产品行业

2026 年的医药行业，“创新定方向、合规守底线、全球化拓空间”的核心逻辑将与国家政策红利深度交织，推动医药行业从“规模增长”向“质量突围”全面转型。而微生态活菌产品细分市场，也在“健康红利”的推动下快速扩张，行业进入创新驱动的高质量发展阶段，创新成效日益显现。

2、高温合金行业

高温合金在材料工业中以支撑航空航天产业为核心应用方向，同时也广泛服务于地面与船舶燃机、机车动力、核能发电、石油石化等工业领域，随我国国防军队现代化建设提速，以及民用航空、核电、燃气轮机等行业的扩张持续攀升，我国正在逐步建立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自主创新的基础研究、技术与产品研发和产业化体系，高温合金材料具有较大的需求增长空间和国产替代空间，我国的高温合金产业正在迎来快速发展期，为国内高温合金企业提供更大的发展机遇。

（二）2026 年的主要经营思路

2026 年启幕“十五五”新篇，全球经济于大国博弈与技术变革中寻求平衡，中国经济则将在韧性增长与结构升级中迈向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制造升级和新型基建等新动能正在加速成长。2026 年，公司将积极融入国家及区域发展战略，坚持创新发展的理念，锚定公司“十五五”发展目标，加快推动微生态活菌产品业务、高温合金业务再上新台阶。

微生态活菌产品业务方面，公司将：（1）高质量完成保供任务的同时，进一步降本增效，全力攻关原辅料国产替代工作；加快南北双基地建设，推进双产品技术转移工作，推进 KAL-001 产品临床三期试验相关工作；（2）面对集采的挑战，加强省平台建设和招商团队建设，招商团队建立等级医院分级开发目录与阶梯式奖励政策，聚焦空白医院开发、加大低产医院单产提升、加快第三终端覆盖；院外市场要加强与重点百强连锁的战略合作，并探索 O2O 业务模式，抢占薄弱区域市场，同时进一步拓展线上业务；紧密关注国家法规政策动态，关注重点市场省集采动态，加强与临床、药经、药学核心专家的沟通，深化合规管理，提升市场准入能力；深度参与中华医学会妇产科年会等国家级重点会议以及省市级学术会议、学科会议、自主研讨会和生活沙龙等各种形式会议活动，并实施“1+N+X”（央视广告、万博士 IP、多平台矩阵）品牌传播战略，持续提升营销力和品牌影响力；（3）在加强研发能力构建方面，加快推进“金双歧”改良升级，

深化定君生的新适应症研究；保障重点资源投入医学课题研究，完成金双歧指南的拟定和发布，推动定君生指南的编写，全力推进 KAL-001 细菌性阴道病（BV）适应症Ⅲ期和绝经后萎缩性阴道炎（PAV）Ⅱb 期多中心临床试验，并积极推进与军科院、中科院深圳先进院等科研机构合作，助力研发能力提升；（4）全面推进数智能化能力建设，以“数据驱动、业务协同、管理提效”为核心导向，用数字化重塑管理模式和业务体系，充分释放数据驱动的增长潜力。

高温合金业务方面，公司将：（1）强化科技引领与产品创新，紧跟国家重大科技战略的同时，密切关注客户需求与市场变化，坚持正向研发，不断增强研发创新与行业引领能力，争取牵头承担 1 项以上国家级重大科技项目、主导或参与制定 3 项以上国家或行业标准、积极申报并获取 1 项以上行业内重要资质或荣誉奖项；（2）提升全流程管控能力与供应链保障能力，逐步提高核心材料自产比例，持续降本增效，并积极打造绿色智造行业标杆，建成国家级绿色工厂和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尽快全面实现生产数字化和智能化；（3）持续深耕重点客户，积极开发国内外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以及车辆运输等市场领域的新增客户，并大力拓展石化、电力、核电、高铁以及医疗器械等其他国内外市场，争取市场地位实现战略性跨越；（4）优化人力资源与组织管理，通过完善激励制度留住核心骨干的同时，加快引进公司急需及储备人才，确保人才队伍的持续稳定性，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成长。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盈利水平的风险与应对措施

公司正处于战略转型成长期，高温合金业务产业化正在加速建设阶段，收入规模较小，在高温合金产业化全面达产前，公司主要依靠较为稳定的微生物制剂业务支撑公司盈利。若当年微生物制剂业务出现重大不利情况，则公司有可能出现亏损。

应对措施：公司现有的高温合金业务与内蒙双奇的微生态制剂业务都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公司将充分借助国家产业政策、金融政策等扶持利好，在稳步发展微生态制剂业务的同时，使得微生态制剂业务良好的经营性现金流助推高温合金业务加速发展。

2、药品售价下降的风险与应对措施

2018 年起，国家采取“国家组织、联盟采购、平台操作”的形式在 11 个试点城市组织了部分仿制药的带量集中采购，大幅压缩了医药企业的销售费用空间，对相关药品价格形成下行压力。

应对措施：“金双歧”、“定君生”属于独家新品种，目前不受带量集中采购的影响。内蒙双奇也将通过提升生产能力和销售能力、优化生产工艺等手段，在保持产品质量前提下降本、促效、增加销售数量等措施应对未来可能的降价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大微生态活菌产品的研发投资，以微生物研究院为研发平台，积极引进国内外微生态研究人才，打造微生态活菌产品的自主研发能力；以万泽生物公司为益生菌产品的孵化平台，适时扩充新产品线，开发微生态活菌产品业务新的盈利点。

3、高温合金业务的市场风险与应对措施

对提供给客户的高温合金及其粉末冶金部件、涡轮叶片等部件的实现过程，通过客户对配套供应商资质准入是实现产品销售的基本条件，若不能及时通过相关认证审核，则可能存在产品销售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具备较为完整的技术质量体系保证能力，相关产品已通过国内外客户认证，并取得较好声誉，因此可较好抵御相关市场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坚持规范运作，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形成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经营班子执行、审计委员会监督的运作机制。

（一）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的筹备、召开及会议决议的披露均按《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所有股东均处于平等地位，可充分行使合法权利。

（二）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决策权力正常行使，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召开及会议决议的披露均按《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所属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能有效地开展工作；董事诚信忠诚、勤勉尽责。

（三）经理层：公司经理层全面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其他高管人员均能勤勉尽责履行职务。经理层能够有效执行董事会的决策，并得到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竞争方面：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3、资产方面：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商标、专利、专有技术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设置方面：公司设置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技术、生产等各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纳税、作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 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 数(股)	股份增减变 动的原因
林伟光	男	62	董事长	现任	2025年 12月08 日	2028年 12月30 日	0	0	0	0	0	
黄振光	男	59	董事	现任	2016年 09月19 日	2028年 12月30 日	375,000	80,000	0	0	455,000	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
陈岚	女	57	董事	现任	2016年 10月10 日	2028年 12月30 日	790,000	0	197,500	0	592,500	集中竞价减持
			总经理		2024年 06月06 日	2028年 12月30 日						
蔡勇峰	男	48	董事	现任	2016年 01月18 日	2028年 12月30 日	428,000	103,800	0	0	531,800	(1) 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 (2) 二级市场增持。
			副总经理		2019年 04月18 日	2028年 12月30 日						
			董事会秘书		2016年 01月18 日	2028年 12月30 日						
任光明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 02月09 日	2028年 12月30 日	0	0	0	0	0	
李玉峰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 10月28 日	2028年 12月30 日	0	0	0	0	0	
王赫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 12月31 日	2028年 12月30 日	0	0	0	0	0	
林丽云	女	59	财务总监	现任	2019年 03月18 日	2028年 12月30 日	250,000	0	0	0	250,000	
虞熙春	男	63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 03月18 日	2025年 12月30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843,000	183,800	197,500	0	1,829,3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虞熙春	独立董事	离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

(1) 林伟光，男，1963 年 6 月出生，北京大学 EMBA，药剂师。曾任深圳市万泽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06 年 8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万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市万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经理、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 黄振光，男，1966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最近五年均在公司就职，现任公司董事。

(3) 陈岚，女，1968 年 2 月出生，英国威尔士大学 / 中国人民大学 MBA，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万泽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万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4) 蔡勇峰，男，1977 年 12 月出生，中国致公党党员，本科学历；最近五年均在公司就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 任光明，男，1964 年 12 月出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发动机专业工学博士，入选空军首批高层次人才。曾任空军第一航空学院副教授，空军装备研究院高级工程师，南方科技大学力学与航空航天工程系研究教授、硕士生导师，南方科技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执行院长；现已退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6) 李玉峰，男，1980 年 7 月出生，哈尔滨工业大学材料学博士。曾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助理教授、硕士生导师，入选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深圳市南山区“领航人才”；现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副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7) 王赫，男，1975 年 5 月出生，美国华盛顿州立大学金融学博士。现任南方科技大学商学院院长助理、会计学副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1) 陈岚，简历详见董事成员介绍。

(2) 蔡勇峰，简历详见董事成员介绍。

(3) 林丽云，女，1966 年 5 月出生，工商管理 MBA，中级经济师。历任深圳市新万泽医药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2018 年 1 月起任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控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同意增补公司实际控制人林伟光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选举非独立董事林伟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岚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书记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玉峰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	副教授			是
王赫	南方科技大学	商学院院长助理、会计学副教授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事项由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股东会审核批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依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确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 8 人，实际在公司领取报酬有 8 人，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领取报酬 30 万元，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年度报酬的总额为 207.84 万元。
--------------------	--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林伟光	男	62	董事长	现任	2.02	是
黄振光	男	59	董事	现任	57.79	否
陈岚	女	5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63.78	否
蔡勇峰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45.03	否
任光明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李玉峰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王赫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林丽云	女	59	财务总监	现任	39.22	否
虞熙春	男	63	独立董事	离任	10	否
合计	--	--	--	--	237.84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具体规章制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林伟光	3	2	1	0	0	否	2
黄振光	17	3	14	0	0	否	7
陈岚	17	3	14	0	0	否	7

蔡勇峰	17	3	14	0	0	否	7
虞熙春	17	3	14	0	0	否	6
任光明	17	3	14	0	0	否	7
李玉峰	17	3	14	0	0	否	7
王赫	0	0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基本一致的意见，并坚决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都能够认真行使职权，利用充足的时间及精力保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都能坚持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对会议的各项议题进行了认真审议，并积极发表意见和看法，为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起到促进作用。公司独立董事还以其丰富的专业经验，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规范运作等方面提出了许多指导性意见与合理化建议。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发表了谨慎、客观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黄振光、陈岚、虞熙春、李玉峰、任光明	2	2025 年 03 月 05 日	1、总结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2、讨论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08 月 11 日	总结 2025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审计委员会	虞熙春、李玉峰、黄振光	8	2025 年 01 月 06 日	讨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计划。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02 月 21 日	讨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及相关事项。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03 月 05 日	1、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议《关于 2024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审议《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08 月 21 日	审议《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10 月 10 日	审议《关于续聘政且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王赫、任光明、林伟光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玉峰、虞熙春、任光明、黄振光、陈岚	7	2025 年 03 月 05 日	1、探讨公司董事、高管人员 2024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和 2025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 2、审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03 月 14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权益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05 月 20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06 月 24 日	1、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核实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07 月 14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08 月 21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之授予价格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相关审议事项均获全票赞成通过。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0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43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43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66
销售人员	159
技术人员	200
财务人员	41
行政人员	172

合计	1,43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119
大学本科学历	490
大学专科学历	419
中专及以下学历	410
合计	1,438

2、薪酬政策

	本期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438
当期总体薪酬发生额（万元）	24,691.83
总体薪酬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9.13%
高管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49.34
所有员工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17.17

3、培训计划

无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226,88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8,442,723.67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的公司分红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2024-2026 年）分红规划，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的现金分红相关政策进行了修订，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等具体政策。

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 2025 年 1 月注销了 8,100,000 股回购股份，涉及实际回购注销金额 9,891.14 万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20%。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严格遵循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执行尽职履责。中小股东对利润分配方案可采取多种途径表达意见和诉求，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p>1、未进行现金分红原因</p> <p>近年来，公司的微生态活菌产品业务稳步发展，正在加速推进南北双基地建设、微生物研究院建设；同时，公司的高温合金业务也在投资建设多个技术改造项目，并持续加大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力度，均需要较大的流动资金投入。公司于 2024 年 8 月实施完成股份回购方案，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5,296,157 股，使用回购资金总额为 4.31 亿元（不含交易费用），并于 2025 年 1 月注销了 8,100,000 股回购股份，涉及的实际回购注销金额为 9,891.14 万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20%。因此，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战略规划、资金供给和需求状况、外部融资环境及对投资者的回报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有助于公司保持财务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能力，满足后续项目建设、业务发展及流动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需要，也更有利于实现对股东的长期投资回报。</p> <p>2、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p>

	<p>公司将继续聚焦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持续做好业务经营，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理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统筹做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切实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p>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近年来，公司的微生态活菌产品业务稳步发展，正在加速推进南北双基地建设、微生物研究院建设；同时，公司的高温合金业务也在投资建设多个技术改造项目，并持续加大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力度，均需要较大的流动资金投入。公司于 2024 年 8 月实施完成股份回购方案，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5,296,157 股，使用回购资金总额为 4.31 亿元（不含交易费用），并于 2025 年 1 月注销了 8,100,000 股回购股份，涉及的实际回购注销金额为 9,891.14 万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20%。因此，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战略规划、资金供给和需求状况、外部融资环境及对投资者的回报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有助于公司保持财务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能力，满足后续项目建设、业务发展及流动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也更有利于实现对股东的长期投资回报。</p>	<p>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一年度，用于后续业务发展支出、满足日常运营及项目投资建设、产业并购等的资金需求，有利于确保公司稳定运营、扩大生产规模、提升研发能力、实现扩展产业链能力，从而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p>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09,548,51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98,911,438.0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98,911,438.04
可分配利润（元）	463,838,028.3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 2025 年 1 月注销了 8,100,000 股回购股份，涉及实际回购注销金额 9,891.14 万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20%。</p> <p>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p>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

2025 年 1 月 15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9 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40,000 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告编号：2025-007）。

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于 2025 年 3 月 9 日届满，相关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共自主行权 2,087,720 份，相应增加公司总股本 2,087,720 股。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权益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权益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并同意对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部分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届满但未行权的 44.8680 万份股票期权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部分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届满但未行权的 23.55 万份股票期权，合计 68.418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告编号：2025-030、031、033）。

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披露《关于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部分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届满但未行权的 44.8680 万份股票期权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部分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届满但未行权的 23.55 万份股票期权，合计 68.4180 万份股票期权已由公司完成注销（公告编号：2025-036）。

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2 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66,400 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4 月 3 日（公告编号：2025-038）。

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届满，相关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共自主行权 18,000 份，相应增加公司总股本 18,000 股。

（2）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

2025 年 3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35 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365,500 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告编号：2025-034）。

（3）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

2025 年 6 月 5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1 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00,000 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告编号：2025-049）。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情况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同时，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对在第二个限售期内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告编号：2025-074、075、077、078、079）。

2025 年 9 月 3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68 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65,000 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9 月 5 日（公告编号：2025-081）。

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083）。

2025 年 11 月 6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564,800 股，涉及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原激励对象（剔除重复人员后）共计 47 名；截至 2025 年 9 月 28 日，公司已向前述 47 名人员支付回购限制性股票金额共计 4,724,228.00 元；本次回购注销手续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办结（公告编号：2025-096）。

（4）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

2025 年 6 月 24 日、2025 年 6 月 27 日、2025 年 7 月 1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600.00 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35 元/股，其中首次授予 572.25 万股、预留 27.75 万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217 人，包括在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任职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员工（公告编号：2025-053、054、063）。

2025 年 7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64）。

2025 年 7 月 14 日、2025 年 7 月 1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 217 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出 572.2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告编号：2025-066、067、068）。

2025 年 8 月 4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次实际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 208 人，实际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571.35 万股，授予价格 7.35 元/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6 日（公告编号：2025-070）。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情况调整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7.35 元/股调整为 7.30 元/股（公告编号：2025-077）。

2025 年 10 月 27 日、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之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情况调整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之授予价格，由 7.35 元/股调整为 7.30 元/股，并同意公司向 5 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授出 27.7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告编号：2025-093、094、095）。

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次实际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共 5 人，实际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27.75 万股，授予价格 7.30 元/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2 日（公告编号：2025-10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黄振光	董事	0	0	0	0	0	0	22.00	331,250	60,000	80,000	7.35	351,250
陈岚	董事、总经理	120,000	0	120,000	0	0	0	22.00	592,500	280,000	0	7.35	312,500
蔡勇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4,000	0	44,000	0	0	0	22.00	321,000	158,000	100,000	7.35	263,000
林丽云	财务总监	16,400	0	16,400	0	0	0	22.00	187,500	99,000	0	7.35	88,500
合计	--	180,400	0	180,400	0	--	0	--	1,432,250	597,000	180,000	--	1,015,25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考核方式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薪酬构成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主要对工作成果、工作能力、工作态度等方面进行考评，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勤勉、务实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工作任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3	7
定量标准	9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万泽股份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政旦志远内字第 260000034 号）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遵纪守法，合规经营，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认真履行对股东、职工、债权人、消费者等方面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并努力为社会公益事业作出力所能及的贡献。

在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方面，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加强内部制度的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互制衡的管理机制，严格规范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总经理的权利、义务及职责范围，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股东会决策重大事项时，主动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最大限度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保障万泽股份及其除本公司外的其他中小股东，尤其是广大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利益，万泽集团承诺保证万泽股份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的独立。	2011年12月28日	长期	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再开展与万泽股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①不在万泽股份开展电力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城市区域内从事该等业务；②如万泽股份拟在其现有进行电力及房地产开发的城市之外的城市进行电力或房地产开发业务，而万泽集团及其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万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子企业已在该等城市中开展电力或房地产开发业务时，万泽集团同意停止在该等城市中电力或房地产开发业务的经营，并同意万泽股份对正在经营的电力或房地产开发项目在同等商业条件下享有优先收购权。特别说明的是，在万泽股份开展或拟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城市中，如出现万泽股份因资金实力不足或其他客观原因致使万泽股份不足以获取新的房地产开发项目，而万泽集团及实际控制的临时性项目公司（即为获得项目而设立的特定公司）可能利用自身优势而获得项目时，万泽集团承诺，为更好的保护万泽股份利益，万泽集团将首先利用自身优势获取该等项目；在获取该等项目后，万泽集团将在同等商业条件下首先将该等项目转让给万泽股份；若万泽股份选择不受让该等项目，则万泽集团承诺将在该等项目进入实质性销售阶段之前整体转让给其他非关联的第三方，不会就该项目进行销售，以免与万泽股份构成实质竞争。</p> <p>(2) 将不利用对万泽股份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万泽股份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p> <p>(3) 万泽集团及其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兼任万泽股份之高级管理人员。</p> <p>(4) 无论是万泽集团或下属子公司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万泽股份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万泽股份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p> <p>(5) 万泽集团或万泽集团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万泽股份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万泽股份</p>	2011年12月28日	长期	履行中

			<p>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万泽集团承诺万泽集团自身、并保证将促使万泽集团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万泽股份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p> <p>(6) 若发生该承诺函第(4)、(5)项所述情况，万泽集团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万泽集团其他子企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万泽股份，并尽快提供万泽股份合理要求的资料。万泽股份可在接到万泽集团或万泽集团其他子企业通知后三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购买或生产权。</p> <p>(7) 如万泽股份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万泽集团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万泽集团其他子企业将不与万泽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万泽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万泽集团自身、并保证将促使万泽集团其他子企业将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万泽股份的竞争：a.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 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万泽股份来经营；d.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e. 其他对维护万泽股份权益有利的方式。</p> <p>(8) 万泽集团确认该承诺函旨在保障万泽股份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p> <p>(9) 万泽集团确认该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10)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万泽集团愿意承担由此给万泽股份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11) 承诺函自万泽集团签署之日起生效，该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万泽集团作为万泽股份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万泽股份的公司章程规定处理与万泽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2) 若万泽股份必须与本公司或关联公司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公司将促使上述交易的价格以及其他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且符合万泽股份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不会要求和接受万泽股份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p>	2011年12月28日	长期	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林伟光	其他承诺	林伟光作为万泽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3、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2011年12月28日	长期	履行中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林伟光</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人作为万泽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为保护万泽股份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特在此向万泽股份作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下：1、本人及本人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万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以下简称“其他公司”）不开展与万泽股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1）万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作为从事高温合金的研发、生产、销售唯一平台；（2）不在万泽股份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城市区域内从事该等业务；（3）如万泽股份拟在其现有进行房地产开发的城市之外的城市进行房地产开发业务，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已在该等城市中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时，本公司同意停止在该等城市中房地产开发业务的经营，并同意万泽股份对正在经营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在同等商业条件下享有优先收购权。2、无论是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万泽股份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万泽股份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如拟出售与万泽股份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万泽股份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承诺本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万泽股份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4、如万泽股份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承诺本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与万泽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万泽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万泽股份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万泽股份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万泽股份权益有利的方式。5、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万泽股份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p>	<p>2018年03月21日</p>	<p>长期</p>	<p>履行中</p>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其他承诺</p>	<p>1、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承诺对其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p>	<p>2018年03月21日</p>	<p>长期</p>	<p>履行中</p>

			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7、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承诺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承诺人将按照《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准确和及时地公告本公司中期、年度财务及经营业绩报告资料。2、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及高层管理人员如发生人事变动，或前述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发生变化时，及时通报证券管理机关，并适时通过传播媒介通告社会公众。3、及时、真实地披露本公司重大经营活动的信息。4、自觉接受证券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认真听取政府、股东、证券管理及经营部门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建议和批评。5、不利用内幕信息和不正当手段从事股票投机交易。6、本公司没有无记录负债。	1994年01月07日	长期	履行中
其他承诺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6月28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规划具体内容如下：1、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确保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2、在公司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每股收益大于0.05元的情况下，公司每一年度应当采取现金或现金和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金额，不得损害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3、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原则，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如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或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的，董事会应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和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原因、公司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4、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未来3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足未来3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5、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6、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7、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2024年06月28日	2024年-2026年	履行中

			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建栋、骆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张建栋 1 年，骆茜 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2024年03月30日	50,000	2025年05月2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07日	30,000	2025年09月29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4年03月30日	50,000	2025年04月0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4年03月30日	50,000	2025年06月19日	9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8日	50,000	2023年03月3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0日	80,000	2024年11月29日	11,709.7	连带责任保证			8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80,000	2025年08月05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28日	100,000	2023年09月28日	24,885.45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2024年03月30日	100,000	2025年03月13日	13.61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3年02月28日	100,000	2023年12月15日	1,221.72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珠海市万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9日	80,000	2022年01月19日	56,410.46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03月07日	50,000	2025年07月04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50,000	2025年09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50,000	2025年08月07日	998.53	连带责任保证			半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50,000	2025年09月23日	957.81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4年05月11日	30,000	2025年04月15日	2,3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50,000	2025年12月24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50,000	2025年08月2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50,000	2025年11月05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50,000	2025年06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50,000	2025年11月1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50,000	2025年06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上海万泽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07日	80,000	2025年11月28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2年03月28日	70,000	2022年11月25日	26,476.46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80,000	2025年11月1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4年03月30日	80,000	2025年06月24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4年03月30日	80,000	2025年02月21日	95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80,000	2025年09月24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4年03月30日	80,000	2025年05月14日	2,885.75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4年03月30日	80,000	2025年03月06日	85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80,000	2025年06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7日	80,000	2025年11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7,355.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5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59,059.4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7,355.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59,059.49				
全部担保余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9.2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43,820.7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78,892.8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22,713.63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已回购股份 35,296,157 股中的 8,100,000 股回购股份用途，由原计划“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剩余 27,196,157 股回购股份仍“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告编号：2024-108、109、110）。

2025 年 1 月 10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004）。

上述回购股份 8,100,000 股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完成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 8,100,000 股（公告编号：2025-011）。

（二）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情况

为充分发挥公司在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产业的技术优势，实现扩展产业链能力、增强业务水平、提升经营业绩，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青岛弘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弘华”）签署《青岛弘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合作协议》，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并购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 10 亿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 50,000 万元，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50.00%；青岛弘华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 100 万元，

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0.10%；青岛弘华指定投资主体认缴出资总额为 49,900 万元，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49.90%。并购基金主要投资于两机产业链方向，着重投向具有整合并购潜力的科技创新型企业和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公告编号：2025-008、009）。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67,175	2.03%	5,991,000			-6,780,075	-789,075	9,578,100	1.8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367,175	2.03%	5,991,000			-6,780,075	-789,075	9,578,100	1.8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367,175	2.03%	5,991,000			-6,780,075	-789,075	9,578,100	1.8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99,749,421	97.97%				220,995	220,995	499,970,416	98.12%
1、人民币普通股	499,749,421	97.97%				220,995	220,995	499,970,416	98.1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10,116,596	100.00%	5,991,000			-6,559,080	-568,080	509,548,51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5 年 1 月 15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9 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40,000 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告编号：2025-007）。

2、2025 年 3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35 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365,500 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告编号：2025-034）。

3、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2 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66,400 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4 月 3 日（公告编号：2025-038）。

4、2025 年 6 月 5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1 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00,000 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告编号：2025-049）。

5、2025 年 9 月 3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68 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65,000 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9 月 5 日（公告编号：2025-081）。

6、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于 2025 年 3 月 9 日届满，相关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共自主行权 2,087,720 份，相应增加公司总股本 2,087,720 股；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届满，相关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共自主行权 18,000 份，相应增加公司总股本 18,000 股。

7、202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已回购股份 35,296,157 股中的 8,100,000 股回购股份用途，由原计划“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剩余 27,196,157 股回购股份仍“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告编号：2024-108、109、110）。

2025 年 1 月 10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004）。

上述回购股份 8,100,000 股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完成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 8,100,000 股（公告编号：2025-011）。

8、2025 年 7 月 17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 217 位激励对象授出 572.2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告编号：2025-066、067、068）。

2025 年 8 月 4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571.35 万股（公告编号：2025-070）。

9、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 5 位激励对象授出 27.7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告编号：2025-093、095）。

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27.75 万股（公告编号：2025-102）。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股份变动登记等相关事宜。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已经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股份变动登记等相关事宜。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股份变动登记等相关事宜。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股份变动登记等相关事宜。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导致本期基本每股收益减少 0.0442 元，稀释每股收益减少 0.0433 元，每股净资产减少 0.0431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岚	592,500	280,000	280,000	592,500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4、高管锁定股限售。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3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40%）；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5 个月（解锁 50%）、27 个月（解锁 50%）；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蔡勇峰	321,000	260,850	158,000	423,850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5、高管锁定股限售。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3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40%）；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5 个月（解锁 50%）、27 个月（解锁 50%）；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黄振光	281,250	140,000	60,000	361,250	1、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2、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3、高管锁定股限售。	1、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2、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丁飞	90,000	150,000	45,000	195,000	1、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2、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1、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2、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林丽云	187,500	99,000	99,000	187,500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4、高管锁定股限售。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3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40%）；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5 个月（解锁 50%）、27 个月（解锁 50%）；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范志斌	124,800	175,000	115,800	184,000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3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40%）；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5 个月（解锁 50%）、27 个月（解锁 50%）；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林丽萍	100,000	175,000	91,000	184,000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3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40%）；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5 个月（解锁 50%）、27 个月（解锁 50%）；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郭翔	48,500	165,000	30,500	183,000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3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40%）；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5 个月（解锁 50%）、27 个月（解锁 50%）；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宋洪志	156,000	150,000	123,000	183,000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3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40%）；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5 个月（解锁 50%）、27 个月（解锁 50%）；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其他参加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3 年度、2025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员工	8,465,625	3,852,975	5,234,600	7,084,000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售。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3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40%）； 2、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5 个月（解锁 50%）、27 个月（解锁 50%）； 3、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4、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解锁 40%）、24 个月（解锁 30%）、36 个月（解锁 30%）。
合计	10,367,175	5,447,825	6,236,900	9,578,1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万泽股份	2025 年 01 月 24 日	13.42	2,087,720	2025 年 01 月 24 日	2,087,720		公告编号：2025-012；刊登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02 月 15 日
万泽股份	2025 年 05 月 28 日	13.81	18,000	2025 年 05 月 28 日	18,000		公告编号：2025-048；刊登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06 月 03 日
万泽股份	2025 年 08 月 06 日	7.35	5,713,500	2025 年 08 月 06 日	5,713,500		公告编号：2025-070；刊登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08 月 04 日
万泽股份	2025 年 12 月 02 日	7.30	277,500	2025 年 12 月 02 日	277,500		公告编号：2025-102；刊登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11 月 28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6 日至 2025 年 3 月 9 日，行权价格为 13.42 元/股，相关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共自主行权 2,087,720 份，相应增加公司总股本 2,087,720 股（公告编号：2025-012）。

2、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5 年 4 月 2 日至 2025 年 6 月 17 日，行权价格为 13.81 元/股，相关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共自主行权 18,000 份，相应增加公司总股本 18,000 股（公告编号：2025-048）。

3、2025 年 8 月 4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次实际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 208 人，实际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571.35 万股，授予价格 7.35 元/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6 日（公告编号：2025-070）。

4、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次实际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 5 人，实际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27.75 万股，授予价格 7.30 元/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2 日（公告编号：2025-102）。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由 510,116,596 股减少至 509,548,516 股，减少 568,080 股，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2025 年 1 月 10 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已回购股份 35,296,157 股中的 8,100,000 股回购股份用途，由原计划“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剩余 27,196,157 股回购股份仍“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上述回购股份 8,100,000 股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完成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 8,100,000 股。

2、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于 2025 年 3 月 9 日届满，相关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共自主行权 2,087,720 份，相应增加公司总股本 2,087,720 股。

3、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届满，相关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共自主行权 18,000 份，相应增加公司总股本 18,000 股。

4、2025 年 11 月 6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564,800 股，涉及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原激励对象（剔除重复人员后）共计 47 名。

5、2025 年 6 月 27 日、2025 年 7 月 1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向 217 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出 572.25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5 年 8 月 4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次实际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 208 人，实际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571.35 万股，相应增加公司总股本 571.35 万股。

6、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 5 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授出 27.75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次实际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共 5 人，实际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27.75 万股，相应增加公司总股本 27.75 万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0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3%	103,597,993	1,773,246	0	103,597,993	质押	53,780,000
							冻结	16,838,784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4%	27,196,157	-8,100,000	0	27,196,157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4.02%	20,503,156	3,503,156	0	20,503,156	不适用	0
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5 泽 EB04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其他	3.52%	17,920,000	17,920,000	0	17,920,000	不适用	0
李敏仙	境内自然人	3.08%	15,683,000	-7,664,976	0	15,683,000	不适用	0
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5 泽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其他	2.66%	13,529,107	13,529,107	0	13,529,107	不适用	0
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3 泽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其他	2.11%	10,733,349	-1,546,651	0	10,733,349	不适用	0
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5 泽 EB03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其他	1.98%	10,080,000	10,080,000	0	10,080,000	不适用	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1.38%	7,014,700	7,014,700	0	7,014,700	不适用	0
汕头市东冠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	6,706,517	0	0	6,706,517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万泽集团有限公司与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3 泽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5 泽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5 泽 EB03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5 泽 EB04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103,597,993	人民币普通股	103,597,993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7,196,157	人民币普通股	27,196,15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20,503,156	人民币普通股	20,503,156					
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5 泽 EB04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17,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20,000					
李敏仙	15,6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83,000					
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5 泽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13,529,107	人民币普通股	13,529,107					
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3 泽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10,733,349	人民币普通股	10,733,349					
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5 泽 EB03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10,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80,00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7,014,700	人民币普通股	7,014,700
汕头市东冠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6,706,517	人民币普通股	6,706,51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万泽集团有限公司与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3 泽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5 泽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5 泽 EB03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5 泽 EB04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李敏仙通过信用账户持股：15,683,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毕天晓	1995 年 01 月 01 日	91440300734178174Q	以医药研发、生产、分销、零售连锁为主导，并涉足房地产、电力、金融、教育等领域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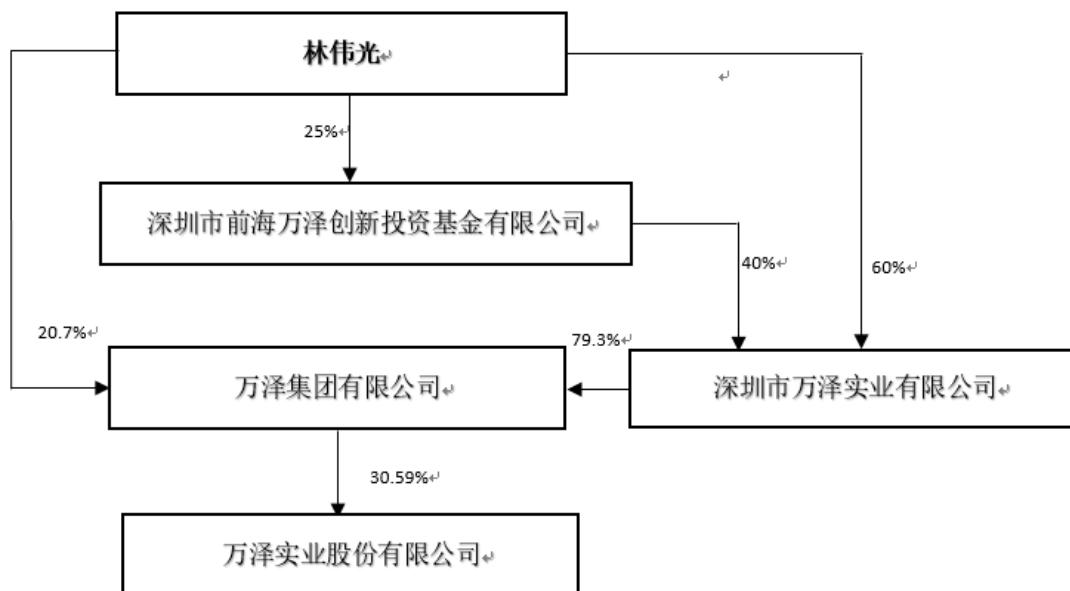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伟光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林伟光，北京大学 EMBA，药剂师职称。现任公司董事长、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名誉院长、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政旦志远审字第 26000033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建栋、骆茜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泽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泽股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万泽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销售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销售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附注三、(三十五)”及“附注五、注释 42”。

2025 年度销售收入总额 1,290,501,146.98 元,其中医药销售收入 926,264,006.64 元,占万泽股份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71.78%,高温合金材料销售及金属检测加工服务收入 338,568,819.72 元,占万

泽股份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26.24%，同时，收入是万泽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销售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从商业逻辑和会计逻辑进行分析性复核。检查与应收账款、税金、存货等数据间关系合理性，将销售毛利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关键财务指标与可比期间数据进行比较。

(3) 我们采用抽样方式检查重要客户合同、订单、出库单、验收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以及结算凭证等，并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4) 执行截止性测试，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与交易中的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正确的期间确认。

(5)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四、其他信息

万泽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万泽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万泽股份管理层负责评估万泽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万泽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万泽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

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万泽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万泽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万泽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2,658,801.54	380,848,368.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54.00	206,463.6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736,107.45	44,384,276.16
应收账款	489,180,409.93	370,485,127.99
应收款项融资	18,215,598.38	22,839,350.48
预付款项	4,761,716.01	5,071,078.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536,390.10	6,216,510.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5,248,162.70	343,884,908.0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8,946.66
其他流动资产	83,933,541.01	58,637,968.49
流动资产合计	1,427,274,781.12	1,232,922,998.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437,312.36	26,060,761.44
长期股权投资	10,760,373.40	10,385,227.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608,180.80	100,608,180.80
投资性房地产	123,400,401.71	121,483,934.72
固定资产	831,742,133.51	763,299,169.40
在建工程	1,359,414,497.60	1,094,808,502.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520,969.16	29,968,131.27
无形资产	374,875,795.27	398,659,847.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5,000,000.0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326,676.64	45,267,114.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813,066.08	39,405,907.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603,758.37	57,411,561.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62,503,164.90	2,737,358,338.02
资产总计	4,589,777,946.02	3,970,281,336.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9,966,950.69	372,157,363.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000,000.00	
应付账款	396,817,378.38	300,938,711.52
预收款项	765,315.97	
合同负债	35,158,746.13	2,332,271.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547,364.06	39,414,049.56
应交税费	22,765,013.53	25,823,444.57
其他应付款	80,104,776.62	67,791,560.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200.00	402,008.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9,698,182.40	134,873,636.30
其他流动负债	15,162,912.99	44,543,007.74
流动负债合计	1,347,986,640.77	987,874,046.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41,154,733.92	1,098,668,833.3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789,695.87	22,200,514.99
长期应付款	206,155,142.62	206,285,885.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5,893,304.17	91,409,104.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437,346.17	14,437,346.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3,430,222.75	1,433,001,685.12
负债合计	2,821,416,863.52	2,420,875,731.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9,548,516.00	510,116,5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0,291,171.45	393,262,082.16
减：库存股	396,346,998.20	479,590,081.2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09,840,133.28	937,198,743.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3,332,822.53	1,360,987,340.60
少数股东权益	165,028,259.97	188,418,264.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8,361,082.50	1,549,405,605.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89,777,946.02	3,970,281,336.21

法定代表人：林伟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岚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丽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6,149.17	101,437,817.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54.00	4,542.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668,995,278.83	430,975,640.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9,998.66	757,310.36
流动资产合计	670,585,480.66	533,175,310.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37,321,658.36	820,523,193.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508,180.80	99,508,180.8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1,733.87	161,733.8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67,926.87	1,412,909.68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9,359,499.90	971,606,018.25
资产总计	1,659,944,980.56	1,504,781,328.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484,520.54	145,139,280.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81,036.44	906,297.93
应交税费	64,923.01	63,394.47
其他应付款	455,839,270.65	357,531,755.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200.00	402,008.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485.61	69,512,383.8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7,492,236.25	573,153,112.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29,850.63	1,414,220.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437,346.17	14,437,346.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67,196.80	15,851,566.64
负债合计	724,059,433.05	589,004,67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9,548,516.00	510,116,5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0,804,988.43	271,344,666.75
减：库存股	396,346,998.20	479,590,081.2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041,012.95	98,041,012.95
未分配利润	463,838,028.33	515,864,455.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5,885,547.51	915,776,649.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59,944,980.56	1,504,781,328.6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90,501,146.98	1,078,865,064.75
其中：营业收入	1,290,501,146.98	1,078,865,064.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23,964,788.32	897,703,863.51
其中：营业成本	364,603,053.20	269,315,581.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781,430.16	11,565,928.57
销售费用	361,872,645.10	268,948,594.18
管理费用	133,609,565.68	137,218,373.00
研发费用	211,344,580.31	172,790,442.12
财务费用	39,753,513.87	37,864,943.79
其中：利息费用	40,155,131.56	38,532,994.55
利息收入	1,558,709.72	2,579,955.40
加：其他收益	54,152,711.75	35,686,613.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8,578.68	514,621.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5,145.85	73,639.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8.00	-1,067.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32,330.09	1,480,845.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81,244.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337.61	4,624,040.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9,104,924.39	223,466,254.93
加：营业外收入	317,988.04	2,351,029.16
减：营业外支出	1,236,232.53	849,722.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186,679.90	224,967,561.26
减：所得税费用	28,657,128.62	38,358,882.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529,551.28	186,608,678.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529,551.28	186,608,678.6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018,496.61	192,740,650.65
2. 少数股东损益	-27,488,945.33	-6,131,971.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9,529,551.28	186,608,67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018,496.61	192,740,650.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488,945.33	-6,131,971.9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975	0.39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887	0.37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林伟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岚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丽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8,014.82	197,070.3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948,526.77	20,098,219.8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558,007.57	8,435,489.36
其中：利息费用	9,605,349.81	8,465,439.51
利息收入	70,586.43	90,980.12
加：其他收益	103,333.14	9,054.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5,249.35	516,561,167.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5,145.85	73,639.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8.00	-1,067.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34.99	4,209.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117.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879,972.36	487,842,585.52
加：营业外收入	5,652.65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874,319.71	487,842,585.5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74,319.71	487,842,585.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74,319.71	487,842,585.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874,319.71	487,842,585.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67	0.99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67	0.9558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1,532,744.92	1,027,263,337.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87,876.63	39,972,908.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23,462.57	88,371,93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8,644,084.12	1,155,608,185.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3,571,278.21	264,275,620.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952,174.89	207,200,203.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338,173.45	108,229,452.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508,122.30	461,646,16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5,369,748.85	1,041,351,43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74,335.27	114,256,746.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688.76	326,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53.70	440,878.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555,710.00	118,409,68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7,942.35	6,408,142.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60,694.81	451,758,708.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0,428,701.53	586,789,201.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6,707,530.6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6,424.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428,701.53	912,990,307.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268,006.72	-461,231,599.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291,861.97	184,02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9,497,783.38	850,121,529.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1,789,645.35	1,034,149,529.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7,095,887.04	274,075,297.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551,990.60	118,078,953.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17,146.88	172,692,99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065,024.52	564,847,245.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724,620.83	469,302,284.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7,576.25	360,502.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091,474.37	122,687,934.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726,679.72	258,038,745.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635,205.35	380,726,679.7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873.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588,719.64	783,364,38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697,593.34	783,364,380.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43,924.00	8,914,305.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78,275.54	2,942,806.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9,139,636.42	954,811,96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161,835.96	966,669,07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464,242.62	-183,304,694.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50	516,487,42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0	516,487,42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09.0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4,7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705,60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0	361,781,815.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291,861.97	13,72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214,959,190.4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291,861.97	228,687,190.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4,512,569.53	130,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432,593.70	65,350,948.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4,228.00	158,523,129.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669,391.23	354,074,07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22,470.74	-125,386,887.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841,668.38	53,090,234.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437,817.55	48,347,583.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6,149.17	101,437,817.5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0,116,596.00				393,262,082.16	479,590,081.24					937,198,743.68		1,360,987,340.60	188,418,264.47	1,549,405,60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0,116,596.00				393,262,082.16	479,590,081.24					937,198,743.68		1,360,987,340.60	188,418,264.47	1,549,405,605.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8,080.00				-12,970,910.71	-83,243,083.04					172,641,389.60		242,345,481.93	-23,390,004.50	218,955,477.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018,496.61		197,018,496.61	-27,488,945.33	169,529,551.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31,920.00				77,840,527.33	15,668,355.00							69,704,092.33	4,098,940.83	73,803,033.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531,920.00				59,998,295.59	15,668,355.00							51,861,860.59		51,861,860.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941,172.57							21,941,172.57		21,941,172.57
4. 其他				-4,098,940.83							-4,098,940.83	4,098,940.83	
(三) 利润分配											-24,377,107.01	-24,377,107.01	-24,377,107.0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377,107.01	-24,377,107.01	-24,377,107.0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100,000.00			-90,811,438.04	-98,911,438.0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8,100,000.00			-90,811,438.04	-98,911,438.04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9,548,516.00			380,291,171.45	396,346,998.20					1,109,840,133.28	1,603,332,822.53	165,028,259.97	1,768,361,082.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9,037,396.00				291,871,678.42	390,616,656.47					801,372,513.11		1,211,664,931.06	92,956,614.82	1,304,621,545.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9,037,396.00				291,871,678.42	390,616,656.47					801,372,513.11		1,211,664,931.06	92,956,614.82	1,304,621,545.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9,200.00				101,390,403.74	88,973,424.77					135,826,230.57		149,322,409.54	95,461,649.65	244,784,059.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740,650.65		192,740,650.65	-6,131,971.99	186,608,678.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9,200.00				101,390,403.74	88,973,424.77							13,496,178.97	101,593,621.64	115,089,800.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9,200.00				8,701,670.00	9,780,870.00								170,300,000.00	170,3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982,355.38	-75,383,445.00							99,365,800.38		99,365,800.38
4. 其他					68,706,378.36	154,575,999.77							-85,869,621.41	-68,706,378.36	-154,575,999.77

(三) 利润分配											-56,914,420.08		-56,914,420.08			-56,914,420.0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914,420.08		-56,914,420.08			-56,914,420.0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0,116,596.00				393,262,082.16	479,590,081.24					937,198,743.68		1,360,987,340.60	188,418,264.47		1,549,405,605.0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0,116,596.00				271,344,666.75	479,590,081.24			98,041,012.95	515,864,455.05		915,776,649.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0,116,596.00				271,344,666.75	479,590,081.24			98,041,012.95	515,864,455.05		915,776,649.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8,080.00				-10,539,678.32	-83,243,083.04				-52,026,426.72		20,108,898.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874,319.71		-27,874,319.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31,920.00				80,271,759.72	15,668,355.00						72,135,324.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531,920.00				59,998,295.59	15,668,355.00						51,861,860.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73,464.13							20,273,464.1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152,107.01		-24,152,107.0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24,152,107.01		-24,152,107.0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8,100,000.00				-90,811,438.04	-98,911,438.04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8,100,000.00				-90,811,438.04	-98,911,438.04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9,548,516.00				260,804,988.43	396,346,998.20			98,041,012.95	463,838,028.33		935,885,547.5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9,037,396.00				240,327,308.09	390,616,656.47			98,041,012.95	84,936,289.61		541,725,350.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9,037,396.00				240,327,308.09	390,616,656.47			98,041,012.95	84,936,289.61		541,725,350.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79,200.00				31,017,358.66	88,973,424.77				430,928,165.44		374,051,299.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7,842,585.52		487,842,585.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9,200.00				31,017,358.66	88,973,424.77						-56,876,866.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9,200.00				8,701,670.00	9,780,87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315,688.66	-75,383,445.00						97,699,133.66
4. 其他						154,575,999.77						- 154,575,999.77
(三) 利润分配										-56,914,420.08		-56,914,420.0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914,420.08		-56,914,420.0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0,116,596.00				271,344,666.75	479,590,081.24			98,041,012.95	515,864,455.05		915,776,649.51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汕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7 月经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股审[1992]16 号文批准,由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中国建设银行汕头信托投资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汕头信托投资公司、汕头市城市建设开发公司、中国交通银行汕头分行 5 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9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67 号文及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证办复[1993]125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93.00 万股,公司于 1994 年 1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500192754762W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09,548,516.00 股,注册资本为 509,548,516.00 元,注册地址:广东省汕头市珠池路 23 号光明大厦 B 幢 8 楼,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皇岗社区福强路 2016 号云顶翠峰裙楼一楼,母公司为万泽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林伟光。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为:高温合金及其制品的研发、制造(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国家产业目录淘汰类产品除外)、销售、维修及相关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汽车零部件的销售;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的出租和销售;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对采矿业、医药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医药生物-生物制品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微生态活菌产品、高温合金及其制品。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8 户,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10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3000 万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0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或税前利润占总收入或总利润>10%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总资产>10%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3000 万人民币

(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采用与处置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八)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

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九)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十)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一)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

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二)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

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

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三)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非银行，信用损失风险较高，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与应收货款基本一致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商业承兑汇票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

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无显著收回风险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6.00
1—2 年	12.00
2—3 年	18.00
3—4 年	24.00
4—5 年	24.00
5 年以上	100.00

(十五)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二）。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融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六)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无显著收回风险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6.00
1—2年	12.00
2—3年	18.00
3—4年	24.00
4—5年	24.00

5 年以上

100.00

(十七)存货**1. 存货的确认条件**

在满足存货定义的基础上，持有的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方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八)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

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十九)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无显著收回风险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主要包括员工抵押借款及融资租赁保证金，历史上未发生过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二十)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

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

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

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二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5	5	2.71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同时，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测试固定资产可否正常运转而发生的支出属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计入该固定资产成本。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摊销	11~35	3~5	2.71~8.82
机器设备	直线摊销	5~15	0~5	6.33~19.40
运输设备	直线摊销	5~15	3~5	6.47~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直线摊销	3~10	0~10	9.50~33.33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根据不同情况分别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3)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

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

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五)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六)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企业使用的数据资源等。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需要符合无形资产的上述定义，同时还需要同时满足下列确认条件：

-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其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3.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电脑软件	5~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工业用地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1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内部数据资源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

1) 高温合金材料研发项目：项目通过阶段性验收、取得专利等知识成果、完成试制产品的首件鉴定或交付；

2) 医药研发项目：进入III期临床试验阶段。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用	3 年	
模具费用	3 年	
零星安装工程	3 年	
职工福利	3 年	
其他	3 年	

(二十九)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三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

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一)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二)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

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

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职工自愿退出股权激励计划的，本公司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三十四）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三十五）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 微生态制剂

(2) 高温合金产品的销售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有两大业务板块，一是生产和销售微生态制剂，二是生产和销售高温合金产品。销售区域分为国内销售及国外销售，销售模式分为直销模式、经销模式，销售收入确认均为时点法。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 微生态制剂销售业务

本公司微生态制剂销售业务均为国内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输到指定地点，客户签字验收后与产品相关的控制权转移，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高温合金产品销售业务

本公司高温合金产品销售业务分为国内销售及国外销售。

1) 国外销售：公司根据与客户协商的贸易方式，将产品送至指定港口（离岸港或到岸港），取得离岸报关单或到岸提单确认收入，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国内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输到指定地点，客户签字验收后与产品相关的控制权转移，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对于向客户提供了重大权利的额外购买选择权,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予以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

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7）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三十六）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

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七)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政府贷款贴息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政府贷款贴息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九)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房屋建筑物及设备的租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低价值资产租赁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机器设备的价值低于 10 万元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五）和（三十二）。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十)回购股份

本公司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转让库存股时，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本公司注销库存股时，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四十一)债务重组

1. 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以资产或处置组清偿债务，且在取得日未将受让的相关资产或处置组作为非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负债核算，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本公司在初始计量时，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公允价值

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的差额记入“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00%	
	提供交通运输、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 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	9.00%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00%	
	简易计税方法	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25.00%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 税基准	1.20%、12.00%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5.0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汕头市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25.00%
上海万泽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万泽航空材料研究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
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新万泽医药有限公司	25.00%
内蒙古双奇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00%
珠海市万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万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00%
青岛万泽鸿业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北京市万泽双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万泽微生物研究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苏柏瑞航空材料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00%
深圳市万泽盛达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超纯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关于确认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鼓励类产业企业的复函》（编号：内发改西开函[2012]757 号），内蒙古双奇符合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属于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时，内蒙双奇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经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241500039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药品经营企业销售生物制品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20 号）文件规定：“属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的生物制品，可以选择简易办法按照生物制品销售额和 3% 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进行简易征收备案，备案事项为“生物制品生产企业简易征收备案”和“药品经营企业销售生物制品简易征收备案”。深圳市新万泽医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进行

简易征收备案，备案事项为“药品经营企业销售生物制品简易征收备案”。上述简易征收的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234420289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上海万泽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253100024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经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254420529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上期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27,835.74	190,351.81
银行存款	307,506,221.83	380,535,284.40
其他货币资金	5,024,743.97	122,732.27
未到期应收利息	-	-
合计	312,658,801.54	380,848,368.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货币资金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 1,147.78 元系股票回购证券账户资金，使用并不受限。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证保证金	5,023,596.19	-
定期存款	-	121,688.76
合计	5,023,596.19	121,688.76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4,054.00	206,463.60
债务工具投资	-	201,921.60
权益工具投资	4,054.00	4,542.00
合计	4,054.00	206,463.60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889,458.00	4,708,537.06
商业承兑汇票	56,846,649.45	39,675,739.10
合计	58,736,107.45	44,384,276.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364,616.99	100.00	3,628,509.54	5.82	58,736,107.4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889,458.00	3.03	-	-	1,889,458.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60,475,158.99	96.97	3,628,509.54	6.00	56,846,649.45
合计	62,364,616.99	100.00	3,628,509.54	5.82	58,736,107.45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916,770.15	100.00	2,532,493.99	5.40	44,384,276.1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708,537.06	10.04	-	-	4,708,537.06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42,208,233.09	89.96	2,532,493.99	6.00	39,675,739.10
合计	46,916,770.15	100.00	2,532,493.99	5.40	44,384,276.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889,458.00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60,475,158.99	3,628,509.54	6.00

组合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计	62,364,616.99	3,628,509.54	5.8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32,493.99	1,096,015.55	-	-	-	3,628,509.54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532,493.99	1,096,015.55	-	-	-	3,628,509.54
合计	2,532,493.99	1,096,015.55	-	-	-	3,628,509.54

4.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889,458.00
商业承兑汇票	-	21,315,767.65
合计	-	23,205,225.65

注释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60,655,861.37	338,941,748.53
1—2 年	46,135,139.27	47,962,027.75
2—3 年	10,554,214.42	11,490,946.19
3—4 年	9,019,565.77	145,035.38
4—5 年	73,226.14	164,238.16
5 年以上	844,337.65	729,967.22
小计	527,282,344.62	399,433,963.23
减：坏账准备	38,101,934.69	28,948,835.24
合计	489,180,409.93	370,485,127.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7,282,344.62	100.00	38,101,934.69	7.23	489,180,409.93
其中：账龄组合	527,282,344.62	100.00	38,101,934.69	7.23	489,180,409.93
合计	527,282,344.62	100.00	38,101,934.69	7.23	489,180,409.93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9,433,963.23	100.00	28,948,835.24	7.25	370,485,127.99
其中：账龄组合	399,433,963.23	100.00	28,948,835.24	7.25	370,485,127.99
合计	399,433,963.23	100.00	28,948,835.24	7.25	370,485,127.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60,655,861.37	27,639,351.68	6.00
1—2 年	46,135,139.27	5,536,216.71	12.00
2—3 年	10,554,214.42	1,899,758.59	18.00
3—4 年	9,019,565.77	2,164,695.79	24.00
4—5 年	73,226.14	17,574.27	24.00
5 年以上	844,337.65	844,337.65	100.00
合计	527,282,344.62	38,101,934.69	7.2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948,835.24	9,228,970.07	24,452.62	51,418.00	-	38,101,934.69
其中：账龄组合	28,948,835.24	9,228,970.07	24,452.62	51,418.00	-	38,101,934.69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合计	28,948,835.24	9,228,970.07	24,452.62	51,418.00	-	38,101,934.6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1,418.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已计提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81,293,331.72	-	81,293,331.72	15.42	5,235,260.72
第二名	77,549,296.02	-	77,549,296.02	14.71	5,940,917.63
第三名	65,927,442.59	-	65,927,442.59	12.50	3,955,646.56
第四名	19,779,882.10	-	19,779,882.10	3.75	4,022,389.63
第五名	11,153,302.37	-	11,153,302.37	2.12	669,198.15
合计	255,703,254.80	-	255,703,254.80	48.50	19,823,412.69

注释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8,215,598.38	22,839,350.48
合计	18,215,598.38	22,839,350.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985,964.10	-
商业承兑汇票	-	-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合计	59,985,964.10	-

5.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575,126.03	96.08	4,804,632.64	94.75
1 至 2 年	120,937.38	2.54	166,666.09	3.29
2 至 3 年	-	-	89,657.83	1.77
3 年以上	65,652.60	1.38	10,121.60	0.20
合计	4,761,716.01	100.00	5,071,078.1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1,531,955.97	32.17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4,536,390.10	6,216,510.10
合计	4,536,390.10	6,216,510.10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594,472.80	5,293,159.72
1—2 年	1,095,091.33	1,225,508.43
2—3 年	321,995.03	60,413.30
3—4 年	70,400.00	80,119.38
4—5 年	68,901.80	68,503.86
5 年以上	661,071.96	777,874.60
小计	5,811,932.92	7,505,579.29
减：坏账准备	1,275,542.82	1,289,069.19
合计	4,536,390.10	6,216,510.1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间往来款	1,259,494.00	203,873.00
其他往来款	-	163,892.21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3,067,495.01	5,002,745.65
代垫款项	1,361,915.97	761,146.31
其他	123,027.94	1,373,922.12
小计	5,811,932.92	7,505,579.29
减：坏账准备	1,275,542.82	1,289,069.19
合计	4,536,390.10	6,216,510.1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0,073.00	6.71	390,073.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21,859.92	93.29	885,469.82	16.33	4,536,390.10
其中：账龄组合	5,421,859.92	93.29	885,469.82	16.33	4,536,390.10
合计	5,811,932.92	100.00	1,275,542.82	21.95	4,536,390.10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0,073.00	2.53	190,073.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15,506.29	97.47	1,098,996.19	15.02	6,216,510.10
其中：账龄组合	7,315,506.29	97.47	1,098,996.19	15.02	6,216,510.10
合计	7,505,579.29	100.00	1,289,069.19	17.17	6,216,510.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190,073.00	190,073.00	190,073.00	190,073.00	100.00	按账面余额与预计可收回金额现值的差异单独计提
北京智锐赢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合计	190,073.00	190,073.00	390,073.00	390,073.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94,472.80	215,668.36	6.00
1—2 年	895,091.33	107,410.96	12.00
2—3 年	321,995.03	57,959.11	18.00
3—4 年	70,400.00	16,896.00	24.00
4—5 年	68,901.80	16,536.43	24.00
5 年以上	470,998.96	470,998.96	100.00
合计	5,421,859.92	885,469.82	16.3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13,606.16	190,073.00	785,390.03	1,289,069.19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2,000.00	-190,073.00	202,073.00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02,937.70	-	-	302,937.70
本期转回	-	-	316,464.07	316,464.07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4,543.86	-	670,998.96	1,275,542.8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0,073.00	200,000.00	-	-	-	390,073.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8,996.19	-	213,526.37	-	-	885,469.82
其中：账龄组合	1,098,996.19	-	213,526.37	-	-	885,469.82
合计	1,289,069.19	200,000.00	213,526.37	-	-	1,275,542.82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领速物流有限公司	押金	805,316.00	1年以内	13.86	48,318.96
深圳市速达物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777,604.80	1年以内	13.38	46,656.29
北京智锐赢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间往来款	200,000.00	5年以上	3.44	200,000.00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企业间往来款	190,073.00	5年以上	3.27	190,073.00
上海乐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189,388.00	1-5年	3.26	80,949.00
合计		2,162,381.80		37.21	565,997.25

注释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1,470,116.43	756,671.37	150,713,445.06	122,890,716.79	-	122,890,716.79
在产品	254,981,819.87	10,495,735.05	244,486,084.82	119,214,419.58	-	119,214,419.58
库存商品	53,194,804.44	728,837.80	52,465,966.64	83,473,427.30	-	83,473,427.30
周转材料	1,608,046.60	-	1,608,046.60	2,017,419.48	-	2,017,419.48
发出商品	3,159,310.16	-	3,159,310.16	3,992,371.87	-	3,992,371.87
委托加工物资	2,815,309.42	-	2,815,309.42	12,296,553.05	-	12,296,553.05
合计	467,229,406.92	11,981,244.22	455,248,162.70	343,884,908.07	-	343,884,908.07

其中：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756,671.37	-	-	-	-	756,671.37
在产品	-	10,495,735.05	-	-	-	-	10,495,735.05
库存商品	-	728,837.80	-	-	-	-	728,837.80
周转材料	-	-	-	-	-	-	-
发出商品	-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
合计	-	11,981,244.22	-	-	-	-	11,981,244.22

注释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348,946.66
合计	-	348,946.66

注释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待认证进项税	66,476,716.96	5,243,986.69
增值税留抵扣额	17,456,824.05	53,274,674.85
待摊费用	-	119,306.95
合计	83,933,541.01	58,637,968.49

注释11.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风险抵押金	1,050,000.00	63,000.00	987,000.00	1,050,000.00	63,000.00	987,000.00	
员工购房借款	28,627,849.83	1,717,670.99	26,910,178.84	31,205,792.18	1,872,347.53	29,333,444.6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459,866.48	-	2,459,866.48	3,910,736.55	-	3,910,736.5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	348,946.66	-	348,946.66	
合计	27,217,983.35	1,780,670.99	25,437,312.36	27,996,108.97	1,935,347.53	26,060,761.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677,849.83	100.00	1,780,670.99	6.00	27,897,178.84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低风险组合	29,677,849.83	100.00	1,780,670.99	6.00	27,897,178.84
合计	29,677,849.83	100.00	1,780,670.99	6.00	27,897,178.84

续：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255,792.18	100.00	1,935,347.53	6.00	30,320,444.65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低风险组合	32,255,792.18	100.00	1,935,347.53	6.00	30,320,444.65
合计	32,255,792.18	100.00	1,935,347.53	6.00	30,320,444.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低风险组合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
1—2 年	8,009,764.32	480,585.86	6.00
2—3 年	21,668,085.51	1,300,085.13	6.00
合计	29,677,849.83	1,780,670.99	6.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35,347.53	-	-	1,935,347.53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154,676.54	-	-	154,676.54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80,670.99	-	-	1,780,670.9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5,347.53	-	154,676.54	-	-	1,780,670.99
其中：低风险组合	1,935,347.53	-	154,676.54	-	-	1,780,670.99
合计	1,935,347.53	-	154,676.54	-	-	1,780,670.99

注释1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北京万泽碧轩航空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10,385,227.55	-	-	-	375,145.85	-
合计	10,385,227.55	-	-	-	375,145.85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北京万泽碧轩航空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	-	-	-	10,760,373.40	
合计	-	-	-	-	10,760,373.40	

注释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四川厌氧生 物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50,000,000.00	-	-	-	-	-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	-	-	-	-	50,000,000.00

续：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 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四川厌氧生物科 技有限责任公司	-	-	-	-
合计	-	-	-	-

注释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深圳市投控南科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83,560.80	8,483,560.80
北京天策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西安新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024,620.00	90,024,620.00
深圳市微阳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合计	100,608,180.80	100,608,180.80

注释15. 投资性房地产**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4年12月31日	133,207,130.78	-	-	133,207,130.78
2. 本期增加金额	5,806,179.86	-	-	5,806,179.86
固定资产转入	5,806,179.86	-	-	5,806,179.8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5年12月31日	139,013,310.64	-	-	139,013,310.64
二. 累计折旧（摊销）				
1. 2024年12月31日	11,723,196.06	-	-	11,723,196.06
2. 本期增加金额	3,889,712.87	-	-	3,889,712.87
本期计提	543,515.93	-	-	543,515.93
固定资产转入	3,346,196.94	-	-	3,346,196.9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5年12月31日	15,612,908.93	-	-	15,612,908.93
三. 减值准备				
1. 2024年12月31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5年12月31日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5年12月31日	123,400,401.71	-	-	123,400,401.71
2. 2024年12月31日	121,483,934.72	-	-	121,483,934.72

注释16. 固定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831,742,133.51	763,299,169.40
合计	831,742,133.51	763,299,169.40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53,301,336.39	492,628,727.05	5,797,202.58	31,457,826.17	1,083,185,092.19
2. 本期增加金额	68,917,450.96	60,654,502.58	612,885.14	1,121,971.34	131,306,810.02
购置	936,300.72	10,527,263.52	612,885.14	1,121,971.34	13,198,420.72
在建工程转入	67,981,150.24	50,127,239.06	-	-	118,108,389.30
3. 本期减少金额	5,806,179.86	1,607,560.81	278,549.65	319,402.58	8,011,692.90
处置或报废	-	1,607,560.81	278,549.65	319,402.58	2,205,513.04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806,179.86	-	-	-	5,806,179.86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16,412,607.49	551,675,668.82	6,131,538.07	32,260,394.93	1,206,480,209.31
二. 累计折旧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2,655,617.42	210,134,917.85	4,323,222.28	21,859,851.20	318,973,608.7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08,709.53	37,858,131.51	303,849.77	3,128,167.36	56,798,858.17
本期计提	15,508,709.53	37,858,131.51	303,849.77	3,128,167.36	56,798,858.17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543,515.93	839,340.76	261,870.27	301,978.20	1,946,705.16
处置或报废	-	839,340.76	261,870.27	301,978.20	1,403,189.2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43,515.93	-	-	-	543,515.93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7,620,811.02	247,153,708.60	4,365,201.78	24,686,040.36	373,825,761.76
三. 减值准备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4,250.46	798,063.58	-	-	912,314.0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4,250.46	798,063.58	-	-	912,314.04
四. 账面价值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18,677,546.01	303,723,896.64	1,766,336.29	7,574,354.57	831,742,133.51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70,531,468.51	281,695,745.62	1,473,980.30	9,597,974.97	763,299,169.40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575,416.36	558,153.87	-	17,262.49	
机器设备	9,735,607.27	9,440,776.05	-	294,831.22	
电子设备及其他	2,200.00	2,134.00	-	66.00	
合计	10,313,223.63	10,001,063.92	-	312,159.71	

3.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46,438,376.46	手续未完成
房屋及建筑物	37,682,167.81	房产证已注销
合计	184,120,544.27	

4. 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37,588,582.52	44,205,876.00	/	2028 年
机器设备	12,174,482.32	24,088,010.00	/	2028 年
运输设备	252,318.26	238,132.00	/	2028 年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5,653.38	656,488.00	/	2028 年
合计	50,211,036.48	69,188,506.00		

注释17. 在建工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359,414,497.60	1,094,808,502.00
合计	1,359,414,497.60	1,094,808,502.00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15,146,777.20	-	15,146,777.20	12,484,070.80	-	12,484,070.80
深汕特别合作区高温合金材料与构件制造项目	175,530,719.06	-	175,530,719.06	106,730,025.68	-	106,730,025.68
上海多晶精密铸造项目	-	-	-	16,148,882.55	-	16,148,882.55
珠海生物医药研发总部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845,709,560.06	-	845,709,560.06	783,458,043.44	-	783,458,043.44
沙尔沁基地项目	323,027,441.28	-	323,027,441.28	175,987,479.53	-	175,987,479.53
合计	1,359,414,497.60	-	1,359,414,497.60	1,094,808,502.00	-	1,094,808,502.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深汕特别合作区高	106,730,025.68	87,946,627.17	19,145,933.79	-	175,530,719.06

工程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温合金材料与构件制造项目					
珠海生物医药研发总部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783,458,043.44	127,461,162.66	65,209,646.04	-	845,709,560.06
沙尔沁基地项目	175,987,479.53	147,039,961.75	-	-	323,027,441.28
合计	1,066,175,548.65	362,447,751.58	84,355,579.83	-	1,344,267,720.40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深汕特别合作区高温合金材料与构件制造项目	84,000.00	61.13	二期建设中	5,932,027.84	2,930,706.55	4.70	其他
珠海生物医药研发总部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127,402.12	71.50	主体工程已完成	55,914,861.09	23,478,539.61	4.65	其他
沙尔沁基地项目	67,415.00	47.92	主体工程已完成	3,629,889.94	3,416,310.22	4.00	其他
合计	278,817.12			65,476,778.87	29,825,556.38		

注释18.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4年12月31日	34,405,623.46	-	217,154.92	-	34,622,778.38
2. 本期增加金额	4,527,408.40	-	-	-	4,527,408.40
租赁	4,527,408.40	-	-	-	4,527,408.40
3. 本期减少金额	4,919,657.87	-	-	-	4,919,657.87
租赁到期	4,919,657.87	-	-	-	4,919,657.87
4. 2025年12月31日	34,013,373.99	-	217,154.92	-	34,230,528.91
二. 累计折旧					
1. 2024年12月31日	4,481,659.31	-	172,987.80	-	4,654,647.11
2. 本期增加金额	7,000,559.61	-	44,167.08	-	7,044,726.69
本期计提	7,000,559.61	-	44,167.08	-	7,044,726.69
3. 本期减少金额	989,814.05	-	-	-	989,814.05
租赁到期	989,814.05	-	-	-	989,814.05
4. 2025年12月31日	10,492,404.87	-	217,154.88	-	10,709,559.75
三. 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3,520,969.12	-	0.04	-	23,520,969.16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9,923,964.15	-	44,167.12	-	29,968,131.27

注释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电脑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9,376,574.52	11,908,679.24	334,281,904.06	13,950,595.36	499,517,753.18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5,048,278.55	5,048,278.55
购置	-	-	-	5,048,278.55	5,048,278.5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25,250.00	425,250.00
处置	-	-	-	425,250.00	425,250.00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39,376,574.52	11,908,679.24	334,281,904.06	18,573,623.91	504,140,781.73
二. 累计摊销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8,536,739.39	11,830,063.03	61,367,255.72	9,123,847.14	100,857,905.28
2. 本期增加金额	2,805,958.56	18,867.96	23,936,005.09	1,830,524.57	28,591,356.18
本期计提	2,805,958.56	18,867.96	23,936,005.09	1,830,524.57	28,591,356.1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84,275.00	184,275.00
处置	-	-	-	184,275.00	184,275.00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1,342,697.95	11,848,930.99	85,303,260.81	10,770,096.71	129,264,986.46
三. 减值准备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8,033,876.57	59,748.25	248,978,643.25	7,803,527.20	374,875,795.27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0,839,835.13	78,616.21	272,914,648.34	4,826,748.22	398,659,847.90

注释20. 开发支出

本公司开发支出情况详见附注六、研发支出。

注释2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5年12月31日
装修费用	23,684,899.55	4,330,816.46	12,115,119.93	-	15,900,596.08
模具费用	13,969,786.86	22,584,538.47	7,976,097.46	-	28,578,227.87
零星安装工程	3,191,317.00	5,080,270.63	2,176,034.25	-	6,095,553.38
职工福利	3,910,736.55	-	1,450,870.07	-	2,459,866.48
其他	510,374.13	1,571,693.30	1,789,634.60	-	292,432.83
合计	45,267,114.09	33,567,318.86	25,507,756.31	-	53,326,676.64

注释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5,149,210.88	8,173,472.57	33,816,380.39	5,203,808.0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88,864.11	397,216.03	4,629,149.79	1,157,287.45
可弥补亏损	394,835,796.38	60,134,950.40	176,414,825.31	27,100,502.48
租赁负债	15,302,892.04	2,286,315.33	15,813,588.48	2,505,329.63
股权激励	24,235,462.11	3,488,925.78	15,435,489.34	2,515,813.40
政府补助	29,099,072.18	4,364,860.81	21,817,569.72	3,272,635.46
合计	520,211,297.70	78,845,740.92	267,927,003.03	41,755,376.5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7,749,384.67	14,437,346.17	57,749,384.67	14,437,346.17
使用权资产	13,679,568.44	2,032,674.84	14,720,998.70	2,349,468.83
合计	71,428,953.11	16,470,021.01	72,470,383.37	16,786,815.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2,674.84	76,813,066.08	2,349,468.83	39,405,907.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32,674.84	14,437,346.17	2,349,468.83	14,437,346.1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2,594,005.42	966,606.00
可抵扣亏损	821,600,082.17	798,801,727.09
股权激励	6,546,552.08	19,919,619.34
租赁负债	7,912,444.13	13,749,732.28
合计	838,653,083.80	833,437,684.7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5	-	13,040,159.64	
2026	9,970,550.46	9,970,550.46	
2027	34,916,933.46	34,916,933.46	
2028	33,528,183.24	33,528,183.24	
2029	56,263,119.15	101,059,591.12	
2030	127,834,030.17	127,818,293.06	
2031	111,156,246.31	111,175,313.24	
2032	57,172,751.82	57,299,984.82	
2033	88,855,300.16	88,868,394.16	
2034	167,424,833.32	221,124,323.89	
2035	134,478,134.08	-	
合计	821,600,082.17	798,801,727.09	

注释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款	51,000.00	-	51,000.00	1,790,762.92	-	1,790,762.92
股权投资款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设备款	20,770,691.74	-	20,770,691.74	33,047,752.09	-	33,047,752.09
其他工程款	80,821,520.31	-	80,821,520.31	1,325,547.30	-	1,325,547.30
上海多晶精密铸造项目工程款	900,250.43	-	900,250.43	189,999.99	-	189,999.99
珠海工程	3,460,295.89	-	3,460,295.89	20,057,498.88	-	20,057,498.88
其他	600,000.00	-	600,000.00	-	-	-
合计	107,603,758.37	-	107,603,758.37	57,411,561.18	-	57,411,561.18

注释2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14,529,998.53	2,211,614.86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334,573,740.50	200,520,578.91
信用借款	10,136,126.02	29,0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70,000,000.00	4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90,000,000.00	40,000,000.00
担保及保证借款	-	5,000,000.00
担保、质押及保证借款	-	5,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727,085.64	425,169.88
合计	569,966,950.69	372,157,363.65

2. 短期借款说明

1. 2025 年 7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深圳河套科技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5 深银福南贷字第 0055 号的借款合同，取得 7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 月 18 日。由深汕万泽、深圳万泽精密、上海万泽、内蒙双奇和林伟光提供担保，同时本公司及深圳万泽精密以其持有的内蒙双奇 100%股权质押为该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70,000,000.00 元。

2. 2025 年 8 月 14 日，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深南东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ZH78212507306-1JK 的借款合同，取得 4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14 日至 2026 年 8 月 13 日。担保合同编号为：GB78212507306-1、GB78212507306-2、GB78212507306-3，抵押合同编号为：GD78212507306。由常州万泽天海置业有限公司、内蒙双奇、林伟光提供担保，常州万泽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万泽大厦 1 号、2 号、3 号、4 号、5 号、6 号、7 号，102-01 号、102-02 号、102-05 号、102-06 号共 11 套房产为该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40,000,000.00 元。

3. 2025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 6160664 的借款合同，取得 5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19 日至 2026 年 9 月 18 日。由微生物研究院以其持有的贝悦汇大厦做为该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0 元。

4. 2025 年 7 月 15 日，本公司与澳门国际银行东莞支行签订编号为 0101202507142822 的借款合同，取得 3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17 日至

2026年7月14日。由内蒙双奇、深汕万泽和林伟光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截止202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30,000,000.00元。

5. 2025年7月31日，本公司与杭州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093C110202500075的借款合同，取得10,000,000.00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2025年7月31日至2026年7月30日。截止202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0,000.00元。

6. 2025年8月20日，本公司与华润银行深圳福田支行签订编号为华银(2025)深流贷字(宝体)第_0713号的借款合同，取得50,000,000.00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2025年8月20日至2026年8月20日。由万泽航空、深汕万泽、珠海生物和林伟光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截止202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50,000,000.00元。

7. 2025年6月30日，子公司万泽航空与兴业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CMISXD202505260025050】的借款合同，取得10,000,000.00元流动周转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2025年6月30日至2026年6月30日，由万泽股份提供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0,000.00元。

8. 2025年7月4日，子公司万泽航空与江苏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XW100071163125070400001】的借款合同，取得10,000,000.00元经营周转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2025年7月4日至2026年7月3日。由万泽股份提供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0,000.00元。

9. 2025年4月15日，子公司万泽航空与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X2025005X202500510】的借款合同，取得23,000,000.00元经营周转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2025年4月15日至2026年4月10日。由万泽股份、内蒙双奇、林伟光提供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3,000,000.00元。

10. 2025年11月18日，子公司万泽航空与华兴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华兴深分业六流贷字第20251107001号】的借款合同，取得10,000,000.00元流动资金周转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2025年11月18日至2026年11月17日。由万泽股份提供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0,000.00元。

11. 2025年8月28日，子公司万泽航空与杭州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合同编号为【093C110202500087】的借款合同，取得10,000,000.00元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2025年8月28日至2026年8月27日。由万泽股份提供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0,000.00元。

12. 2025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万泽航空与浦发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79182025280063】的借款合同, 取得 10,000,000.00 元日常经营周转借款, 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13. 2025 年 9 月 30 日, 子公司万泽航空与渤海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渤前分流贷(2025)】的借款合同, 取得 3,641,826.00 元日常经营周转借款, 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9 月 29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笔借款余额为 3,641,826.00 元。

14. 2025 年 9 月 23 日, 子公司万泽航空与渤海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渤前分流贷(2025)】的借款合同, 取得 5,936,315.87 元日常经营周转借款, 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23 日至 2026 年 9 月 21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笔借款余额为 5,936,315.87 元。

15. 2025 年 9 月 29 日, 子公司万泽航空与光大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ZH78212509041-1JK】的借款合同, 取得 1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周转借款, 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29 日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16. 2025 年 11 月 5 日, 子公司万泽航空与北京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6176915】的借款合同, 取得 20,000,000.00 元支付货款借款, 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4 日。由万泽股份、内蒙双奇、林伟光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笔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0 元。

17. 2025 年 8 月 7 日, 子公司万泽航空与信托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702160】的借款合同, 取得 5,187,814.00 元经营周转借款, 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7 日至 2026 年 2 月 3 日。由万泽股份、内蒙双奇、林伟光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笔借款余额为 5,187,814.00 元。

18. 2025 年 11 月 24 日, 子公司万泽航空与信托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702160】的借款合同, 取得 4,797,520.75 元经营周转借款, 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笔借款余额为 4,797,520.75 元。

19. 2025 年 12 月 24 日, 子公司万泽航空与深圳农商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006202025K00053T02001】的借款合同，取得 10,000,000.00 元经营周转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4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20. 2025 年 11 月 10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签订编号为【07000LK209J4KJL】的借款合同，取得两笔流动资金借款，第一笔金额为 5,000,000.00 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0 日。第二笔金额为 5,000,000.00 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6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21. 2025 年 9 月 23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编号为【[银[沪信 e 融 2025]字第 202509-154 号 202500172808]】的借款合同，取得 25,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23 日至 2026 年 9 月 23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5,000,000.00 元。

22. 2025 年 10 月 14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编号为【[银[沪信 e 融 2025]字第 202509-154 号 202500184974]】的借款合同，取得 5,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4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 元。

23. 2025 年 2 月 21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招商银行上海奉贤支行签订编号为【121XY240924T000258】的借款合同，取得 9,5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21 日至 2026 年 2 月 21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500,000.00 元。

24. 2025 年 3 月 6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杭州银行上海东溪路支行签订编号为【XY20240000017310030】的借款合同，取得两笔流动资金借款。第一笔金额为 3,500,000.00 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6 日至 2026 年 3 月 5 日。第二笔金额为 5,000,000.00 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12 日至 2026 年 3 月 11 日。该合同借款为保证借款，由万泽股份和上海万泽提供保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8,500,000.00 元。

25. 2025 年 12 月 24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上海农商银行奉贤支行签订编号为【31116254011581】的借款合同，取得 3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3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担保，上海万泽以其名下房

地产作为抵押，房产证号为【沪（2020）奉字不动产权第 012492 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30,000,000.00 元。

26. 2025 年 11 月 28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上海农商银行奉贤支行签订编号为【31116254011281】的借款合同，取得 2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7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担保，上海万泽以其名下房地产作为抵押，房产证号为【沪（2020）奉字不动产权第 012492 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0 元。

27. 2025 年 6 月 24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编号为【0905202506037632】的借款合同，取得两笔流动资金借款，第一笔金额为 5,000,000.00 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24 日至 2026 年 6 月 24 日，第二笔金额为 5,000,000.00 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9 日至 2026 年 7 月 9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28. 2025 年 6 月 26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工商银行奉浦支行签订编号为【0100100080-2024 年（奉贤）字 01063 号】的借款合同，取得 1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26 日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29. 2025 年 11 月 12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中国银行上海奉贤工业综合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奉贤 2025 年流字第 445643814-1 号】的借款合同，取得两笔流动资金贷款，第一笔金额为 3,525,938.74 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2 日。第二笔金额为 6,474,061.26 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1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30. 2025 年 6 月 19 日，子公司万泽中南与华兴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华兴深分业六流贷字第 20250605001 号】的借款合同，取得 1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19 日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000,000.00 元。

31. 2025 年 5 月 28 日，子公司万泽中南与厦门国际银行珠海高新支行签订编号为【1510202505125743】的借款合同，取得 1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28 日至 2026 年 5 月 28 日。由万泽股份及林伟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32. 2025 年 9 月 29 日，子公司万泽中南与江苏银行宝安支行签订编号为【XW100086231025092900001】的借款合同，取得 5,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29 日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由万泽股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 元。

33. 2025 年 4 月 2 日，子公司万泽中南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25 圳中银福普借字第 709179A 号】的借款合同，取得了 8,000,000.00 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2 日至 2026 年 4 月 2 日。由深汕万泽、万泽股份、林伟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8,000,000.00 元。

34. 2025 年 4 月 8 日，子公司万泽中南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25 圳中银福普借字第 709179B 号】的借款合同，取得 2,000,000.00 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8 日至 2026 年 4 月 8 日。由深汕万泽、万泽股份、林伟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 元。

35. 2025 年 3 月 13 日，子公司深汕万泽与东莞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简单汇平台金单开具协议，取得 136,126.02 元的供应链金融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13 日至 2026 年 3 月 8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36,126.02 元。

注释25. 应付票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27,000,000.00	-
合计	27,000,000.00	-

注释26. 应付账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77,651,857.56	281,816,665.75
1 年以上	19,165,520.82	19,122,045.77
合计	396,817,378.38	300,938,711.52

注释27. 预收账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金	765,315.97	-

合计	765,315.97	-
----	------------	---

注释28. 合同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35,158,746.13	2,332,271.69
合计	35,158,746.13	2,332,271.69

注释2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9,100,560.66	226,688,052.65	225,499,415.25	40,289,198.0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4,244.90	18,296,665.05	18,272,743.95	258,166.00
辞退福利	79,244.00	1,933,550.47	2,012,794.47	-
合计	39,414,049.56	246,918,268.17	245,784,953.67	40,547,364.0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495,704.64	195,722,674.88	194,615,216.06	36,603,163.46
职工福利费	129,314.61	12,325,535.34	12,285,347.64	169,502.31
社会保险费	3,155,670.32	8,252,688.26	8,319,172.57	3,089,186.01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132,153.17	7,392,911.48	7,440,818.50	3,084,246.15
工伤保险费	3,519.00	585,753.20	584,332.34	4,939.86
生育保险费	19,998.15	274,023.58	294,021.73	-
住房公积金	97,185.00	8,740,259.04	8,738,484.04	98,96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2,686.09	1,646,895.13	1,541,194.94	328,386.28
合计	39,100,560.66	226,688,052.65	225,499,415.25	40,289,198.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227,146.56	17,537,870.31	17,514,730.43	250,286.44
失业保险费	7,098.34	758,794.74	758,013.52	7,879.56
合计	234,244.90	18,296,665.05	18,272,743.95	258,166.00

注释30.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587,404.44	4,635,884.26
企业所得税	15,870,591.81	19,218,606.13

税费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所得税	556,964.64	683,943.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054.30	203,029.20
教育费附加	229,324.50	145,020.89
房产税	959,165.85	682,738.11
土地使用税	45,267.00	45,267.00
印花税	173,095.34	194,608.05
其他	22,145.65	14,347.47
合计	22,765,013.53	25,823,444.57

注释3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24,200.00	402,008.00
其他应付款	80,080,576.62	67,389,552.99
合计	80,104,776.62	67,791,560.99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应付股利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普通股股利	24,200.00	402,008.00	
合计	24,200.00	402,008.00	

（二）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间往来	36,636.03	1,144,636.28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5,203,918.39	5,896,757.52
代收代付款项	556,833.45	2,285,280.84
股权回购款（注 1）	64,246,875.00	48,578,520.00
其他	10,036,313.75	9,484,358.35
合计	80,080,576.62	67,389,552.99

注1：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剩余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64,246,875.00元：包括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对应的回购义务13,919,400.00元、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对应的回购义务6,307,500.00元、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对应的回购义务41,994,225.00元、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对应的回购义务2,025,750.00元。

注释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9,568,053.24	115,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339,692.42	12,045,340.6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360,142.97	6,024,592.4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未到期应计利息	1,430,293.77	1,503,703.26
合计	159,698,182.40	134,873,636.30

注释33.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4,460,353.10	134,774.65
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8,675,227.12	43,408,233.09
短期应付借款	2,027,332.77	1,000,000.00
合计	15,162,912.99	44,543,007.74

注释34.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及保证借款	28,857,476.96	919,114,332.42
质押及保证借款	955,966,239.05	27,000,000.00
质押+保证+抵押借款	255,899,071.15	248,854,500.97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19,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430,293.77	1,503,703.2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998,347.01	116,803,703.26
合计	1,141,154,733.92	1,098,668,833.39

长期借款说明：

1. 2024 年 11 月 8 日，子公司内蒙双奇与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华东街支行签订编号为【内呼新东(固借)字[2024]第 336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1 月 8 日至 2032 年 11 月 7 日，借款金额 350,000,000.00 元。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内呼新东(保)字[2024]第 366-1 号、内呼新东(保)字[2024]第 366-2 号，由保证人林伟光、万泽股份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内呼新东(抵)字[2024]第 366 号，抵押物为内蒙双奇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在建工程。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17,096,951.62 元。

2. 2025 年 6 月 26 日，子公司内蒙双奇与中国建设银行呼和浩特如意支行签订编号为 H TZ150700000LDZJ2025N00L 的贷款合同，贷款期限为 2025 年 8 月 5 日至 2028 年 8 月 5 日，贷

款金额为 40,000,000.00 元。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HTC150700000ZGDB2025N006，由保证人林伟光、万泽股份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40,000,000.00 元。

3. 2021 年 12 月 14 日，子公司珠海生物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金鼎支行签订编号为 A11202202653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申请借款金额为 850,000,000.00 元整，用于珠海万泽生物医药研发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建设或者置换项目建设超资本金投入的股东借款，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12 月 14 日至 2032 年 12 月 02 日，保证合同编号为：A11202202653-3、A11202202653-4，由林伟光、万泽股份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同时以珠海生物的在建工程和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抵押合同编号为：A11202202653-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64,104,561.03 元。

4. 2023 年 9 月 21 日，子公司深汕万泽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东银（0019）2023 年固贷字第 062624 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申请借款金额为 500,000,000.00 元整，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28 日至 2035 年 11 月 25 日。由万泽股份、万泽航空、林伟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万泽航空以其持有的深汕万泽 100%股权作为质押，深汕万泽以其名下的土地及地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55,899,071.15 元。

5. 2022 年 11 月 24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贤支行签订编号为【31116224572347】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25 日至 2032 年 12 月 24 日，借款金额为 267,000,000.00 元，由万泽股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海万泽以其名下房地产作抵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42,000,000.00 元。

6. 2022 年 11 月 24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贤支行签订编号为【31116224572347】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25 日至 2032 年 11 月 20 日，借款金额为 22,764,726.40 元，由万泽股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海万泽以其名下房地产作抵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2,764,726.40 元。

7. 2025 年 5 月 12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支行分别签订质押加保证的借款合同，由万泽股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 60,000,000.00 元；上海万泽以其发明专利证书为质押，专利权质押登记号为【Y2025310000816】，专利号为【2022111588153】。2025 年度，子公司上海万泽在该银行的借款金额合计为 30,000,000.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上海万泽在该银行的借款总余额为 28,857,476.96 元。

8. 2023 年 3 月 31 日，子公司深圳万泽精密与华夏银行深圳分行东门支行签订编号为【SHZZX0710120230016】的借款合同，取得 10,000,000.00 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由万泽股份及万泽中南提供信用担保，万泽中南以其名下的万泽云顶尚品花园 8 栋 3A3B，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注释35. 租赁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本金	25,687,312.17	32,859,062.00
减：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3,537,473.33	4,633,954.5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360,142.97	6,024,592.43
合计	15,789,695.87	22,200,514.99

注释36.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	27,728,083.09
专项应付款	206,155,142.62	178,557,802.62
合计	206,155,142.62	206,285,885.71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一）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金融服务中心借款及利息	-	15,957,197.61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12,555,832.76	25,111,665.52
未确认融资费用	216,140.34	1,295,439.4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339,692.42	12,045,340.61
合计	-	27,728,083.09

（二）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房屋及设备搬迁补偿款	178,557,802.62	41,964,460.00	14,367,120.00	206,155,142.62	拆迁补偿
合计	178,557,802.62	41,964,460.00	14,367,120.00	206,155,142.62	

专项应付款的说明：

因城市规划调整，社会公共利益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

政策的规定，依据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方案的批复》、呼和浩特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如意校区扩建项目（一期）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的批复》，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拟收回公司下属子公司内蒙双奇位于呼市如意开发区腾飞大道西侧国有土地使用权，同时指定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负责地上建（构）筑物等征收补偿事宜。内蒙双奇就上述地上建（构）筑物等征收补偿事宜与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签署《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如意南厂区征收房屋及构筑物补偿协议》《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如意南厂区设备设施等资产及相关费用的补偿协议》，上述协议涉及的地上建（构）筑物等征收补偿（不含土地）总金额合计为 32,034.12 万元。

注释37. 递延收益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77,930,492.32	13,420,400.00	12,085,403.28	79,265,489.04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3,478,612.54	18,330,439.00	15,181,236.41	16,627,815.13	政府补助
合计	91,409,104.86	31,750,839.00	27,266,639.69	95,893,304.17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二）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注释38. 股本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25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0,116,596.00	7,531,920.00	-	-	-8,100,000.00	-568,080.00	509,548,516.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025年1月10日万泽股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8,100,000.00 股，减少资本公积 90,811,438.04 元，公司总股本由 510,116,596.00 股变更为 502,016,596.00 股。2025年3月9日，万泽股份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届满，相关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共自主行权 2,087,720.00 份，相应增加股本 2,087,720.00 股，增加资本公积 25,934,648.59 元，公司总股本由 502,016,596.00 股变更为 504,104,316.00 股。2025年6月17日，万泽股份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届满，相关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共自主行权 18,000.00 份，相应增加股本 18,000.00 股，增加资本公积 230,580.00 元，公司总股本由 504,104,316.00 股变更为 504,122,316.00 股。

2025年6月27日万泽股份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5年7月14日万泽股份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5年7月17日万泽股份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万泽股份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217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572.25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7.35元/股。万泽股份实际向208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共计571.35万股限制性股票。因此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713,500.00元，由黄振光、蔡勇峰等208名激励对象按每股7.35元认购人民币普通股（A股）571.3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41,994,225.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6,280,725.00元。变更后万泽股份的股本为人民币509,835,816.00元。

根据2025年8月21日万泽股份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2025年9月8日万泽股份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万泽股份回购注销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47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1.48万股；同意回购注销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1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00万股，即本次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564,800.00元，减少资本公积4,159,428.00元，截至2025年9月28日止，万泽股份已支付魏明义等47名离职人员的注册资本（股本）564,800.00元，均以货币支付。公司总股本由509,835,816.00股变更为509,271,016.00股。

2025年10月30日万泽股份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之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万泽股份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27.75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7.30元/股。因此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77,500.00元，由文慧欢等5名激励对象按每股7.30元认购人民币普通股（A股）27.7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2,025,75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748,250.00元。变更后万泽股份的股本为人民币509,548,516.00元。

注释39. 资本公积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7,724,506.65	59,998,295.59	94,910,378.87	222,812,423.37
其他资本公积	135,537,575.51	21,941,172.57	-	157,478,748.08
合计	393,262,082.16	81,939,468.16	94,910,378.87	380,291,171.45

资本公积的说明：

1、股本溢价变动情况

(1) 如注释 38 所述，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及期权行权，激励对象实际缴纳出资额超过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4,197,247.69 元；回购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159,428.00 元；公司从市场回购并注销的股份，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90,811,438.04 元；因分红等引起的回购价款变动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39,524.10 元。子公司回购少数股东权益，导致回购前后按其持股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自交易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79,078.45 元；同时按照各子公司层面的股份支付费用乘以子公司的少数股权比例还原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共计调减其他资本公积 3,519,862.38 元。

2、股份支付

(1)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以及 2024 年 1 月 2 日向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 209 人(“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授予激励对象 815.40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 655.40 万股，预留部分 160 万股)。激励对象自授予日在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完成等待期的服务并达到规定的业绩条件）时，可分别在三个/两个解除限售期内申请解除限售，授予价格为每股 8.58 元，根据激励计划方案，激励对象在服务期满前离职，股票不得解锁，且本公司须按授予价格回购并注销相应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分别为 16.44 元、12.91 元（首次授予、预留部分授予），其与激励对象每股增资价格 8.58 元差异计入股份支付费用。本期分摊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7,635,842.50 元。

(2)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以及 2025 年 10 月 30 日向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 226 人以及 11 人(“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授予激励对象 599.10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 571.35 万股，预留部分 27.75 万股)。激励对象自授予日在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完成等待期的服务并达到规定的业绩条件）时，可分别在三个/两个解除限售期内申请解除限售，授予价格分别为每股 7.35 元、7.30 元，根据激励计划方案，激励对象在服务期满前离职，股票不得解锁，且本公司须按授予价格回购并注销相应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分别为 14.84 元、17.02 元（首次授予、预留部分授予），其与激励对象每股增资价格 7.35 元、7.30 元的差异计入股份支付费用。本期分摊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0,971,996.63 元。

(3) 子公司上海精密 2021 年 10 月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对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授予 500 万股。激励对象自授予日在股权激励协议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完成等待期的服务）时即可解锁，股份的授予价格为 2 元每股，授予日为 2021 年 10 月 12 日，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依据近期上海精密股权转让定价估值确认，每股价值 7.33 元，与激励对象每股增资价格 2 元的差异计入股份支付费用，本期应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333,333.44 元。

注释40. 库存股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级市场股票回购	431,011,561.24	-	98,911,438.04	332,100,123.20
限制性股份支付	48,578,520.00	44,271,599.10	28,603,244.10	64,246,875.00
合计	479,590,081.24	44,271,599.10	127,514,682.14	396,346,998.20

库存股情况说明：

1、公司2023年8月28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 2023 年12月 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的资金总额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2.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回购价格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5.95 元/股(含)。本期公司通过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8,100,000.00股,减少资本公积90,811,438.04 元,减少库存股98,911,438.04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回购股份数为 27,196,157.00 股,占期末总股本的 5.34%。

2、如注释31其他应付款所述,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剩余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64,246,875.00元:包括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对应的回购义务 13,919,400.00 元、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对应的回购义务6,307,500.00元、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对应的回购义务41,994,225.00元、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对应的回购义务2,025,750.00元。

注释4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937,198,743.68	801,372,513.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37,198,743.68	801,372,513.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018,496.61	192,740,650.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377,107.01	56,914,420.08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9,840,133.28	937,198,743.68

注释4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4,832,826.36	350,598,605.91	1,051,629,700.93	257,006,006.67
其他业务	25,668,320.62	14,004,447.29	27,235,363.82	12,309,575.18
合计	1,290,501,146.98	364,603,053.20	1,078,865,064.75	269,315,581.8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2025 年度							
	医药制造业		制造业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业务或商品类型								
金属检测及加工服务	-	-	5,039,717.04	2,994,643.66	-	-	5,039,717.04	2,994,643.66
高温合金材料销售	-	-	333,529,102.68	263,952,139.61	-	-	333,529,102.68	263,952,139.61
金双歧	601,961,478.05	60,225,715.75	-	-	-	-	601,961,478.05	60,225,715.75
定君生	323,328,698.14	22,566,763.51	-	-	-	-	323,328,698.14	22,566,763.51
微生态大健康产品	973,830.45	859,343.38	-	-	-	-	973,830.45	859,343.38
其他	-	-	-	-	25,668,320.62	14,004,447.29	25,668,320.62	14,004,447.29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南方地区	683,356,429.12	65,013,998.58	78,031,985.65	65,189,373.01	25,668,320.62	14,004,447.29	787,056,735.39	144,207,818.88
北方地区	242,907,577.52	18,637,824.06	220,924,984.67	171,853,586.97	-	-	463,832,562.19	190,491,411.03
国外地区	-	-	39,611,849.40	29,903,823.29	-	-	39,611,849.40	29,903,823.29
三、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926,264,006.64	83,651,822.64	338,568,819.72	266,946,783.27	25,668,320.62	14,004,447.29	1,290,501,146.98	364,603,053.20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	-	-	-	-	-	-	-
四、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973,830.45	859,343.38	338,568,819.72	266,946,783.27	25,668,320.62	14,004,447.29	365,210,970.79	281,810,573.94
经销	925,290,176.19	82,792,479.26	-	-	-	-	925,290,176.19	82,792,479.26
合计	926,264,006.64	83,651,822.64	338,568,819.72	266,946,783.27	25,668,320.62	14,004,447.29	1,290,501,146.98	364,603,053.20

本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515.87 万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注释4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59,272.13	1,817,017.39
教育费附加	1,668,306.56	1,298,224.50
土地使用税	1,091,887.11	1,171,634.09
房产税	6,727,187.20	6,239,714.88
车船税	8,347.20	8,347.20
印花税	1,086,162.59	908,072.22
水利建设基金	137,095.98	119,817.73
环境保护税	3,171.39	3,100.56
合计	12,781,430.16	11,565,928.57

注释44.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29,412,620.14	22,801,119.49
折旧以及摊销	31,091.02	72,861.99
办公费	75,330.43	346,470.25
差旅费	1,506,810.72	3,712,240.77
市场开发与学术推广费	322,135,560.39	233,942,546.19
邮寄通讯费	23,136.72	11,149.67
样品费	-	33,520.0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363,690.32	805,103.00
租赁费	657,873.13	254,671.37
业务招待费	2,996,798.81	4,436,540.06
股权激励	2,962,274.23	536,031.14
其他	707,459.19	1,996,340.25
合计	361,872,645.10	268,948,594.18

注释45.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48,987,128.94	57,268,065.63
折旧及摊销	15,150,603.72	15,839,610.35
差旅费	6,580,133.78	5,454,385.50
租赁费	4,105,248.99	3,441,490.23
业务应酬费	6,089,580.13	5,540,529.54
物业管理费	5,283,003.70	2,547,923.12
办公费	5,738,373.49	3,297,457.01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汽车费用	1,320,843.28	690,667.40
会议及中介服务费	13,700,173.79	11,560,620.00
邮寄通讯费	714,042.84	568,207.09
修理费	739,454.45	905,733.43
软件服务费	844,121.21	360,700.26
招聘及培训费	606,612.52	1,065,481.60
物料消耗	1,614,558.07	2,885,073.24
劳动保护费	16,856.15	180,762.61
场地建设支出	10,664,367.35	8,373,786.94
其他	1,387,654.62	4,223,859.72
股权激励	10,066,808.65	13,014,019.33
合计	133,609,565.68	137,218,373.00

注释46. 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47,993,762.62	58,785,528.98
折旧与摊销	33,702,832.77	36,683,361.27
股权激励	5,661,207.82	9,932,729.48
材料费	72,911,850.90	29,583,656.97
物业及租赁费	4,192,594.65	8,608,726.30
水电燃料动力费	6,724,689.59	7,077,307.39
试验检验费	5,695,336.44	888,904.48
差旅费	1,870,260.75	1,805,028.77
修理费	960,862.10	1,233,206.07
临床试验费	23,581.62	4,087,550.59
模具夹具费	2,726,881.41	3,032,112.79
委托研发费	22,057,619.89	2,423,867.89
维修保养费	1,581,484.73	913,985.98
咨询费	378,519.10	576,407.03
办公费	1,599,932.63	562,220.81
劳动保护费	20,307.15	127,441.15
知识产权费及专利	848,986.66	336,697.27
仪器校准费	98,511.10	230,621.56
设计费	2,149.51	1,761,933.96
加工费	2,107,702.73	3,375,483.09
其他	185,506.14	763,670.29
合计	211,344,580.31	172,790,442.12

注释47.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40,155,131.56	38,532,994.55
减：利息收入	1,558,709.72	2,579,955.40
汇兑损益	316.61	-407,579.58
银行手续费	924,534.36	1,938,737.31
其他	232,241.06	380,746.91
合计	39,753,513.87	37,864,943.79

注释48. 其他收益**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39,785,591.75	30,686,613.59
拆迁补偿	14,367,120.00	5,000,000.00
合计	54,152,711.75	35,686,613.59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注释49. 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5,145.85	73,639.58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432.83	438,237.6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744.00
合计	378,578.68	514,621.25

注释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8.00	-1,067.06
合计	-488.00	-1,067.06

注释5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坏账损失	-10,132,330.09	1,480,845.85
合计	-10,132,330.09	1,480,845.85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981,244.22	-
合计	-11,981,244.22	-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70,966.16	4,624,040.06
使用权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22,303.77	-
合计	151,337.61	4,624,040.06

注释5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久悬未决收入	-	1,635,396.46	-
违约赔偿收入	264,912.58	17,337.50	264,912.58
其他	53,075.46	546,841.28	53,075.4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51,453.92	-
合计	317,988.04	2,351,029.16	317,988.04

注释5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210,000.00	760,000.00	1,21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5,956.79	82,884.91	25,956.79
罚没支出	-	2,125.17	-
其他	75.74	4,712.75	75.74
合计	1,236,032.53	849,722.83	1,236,032.53

注释5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6,065,728.01	48,898,545.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408,599.39	-10,539,662.63
合计	28,657,128.62	38,358,882.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5 年度
利润总额	198,186,679.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546,669.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980,825.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权益法核算收到的投资收益	-93,786.4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8,820,237.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19,250.6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054,457.8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9,170,374.26
所得税费用	28,657,128.62

注释57.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收入	454,604.67	907,916.14
收到政府补助	42,966,227.79	21,569,292.67
代收代付款	23,482,727.20	20,673,387.54
保证金转回	4,324,308.60	5,881,870.82
其他单位往来款	15,508,118.23	39,321,408.42
其他	1,587,476.08	18,063.60
合计	88,323,462.57	88,371,939.1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付现期间费用	505,145,415.46	385,841,751.49
其他营业外支出	1,200,000.00	1,032,807.59
缴纳押金、保证金、质保金	4,242,246.50	15,944,842.99
其他单位往来款	14,359,486.55	45,888,865.84
其他	8,560,973.79	12,937,894.93
合计	533,508,122.30	461,646,162.8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员工购房借款偿还	2,277,942.35	6,408,142.83
合计	2,277,942.35	6,408,142.83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贷款手续费	-	1,080,000.00
股票回购款	4,724,228.00	158,523,129.77
偿还金融科技中心贷款	12,000,000.00	2,000,000.00
偿还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1,692,918.88	11,089,863.61
合计	28,417,146.88	172,692,993.38

注释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9,529,551.28	186,608,678.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113,574.31	-1,480,845.8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346,196.94	3,354,513.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798,858.17	51,651,621.59
使用权资产折旧	7,044,726.69	6,828,802.23
无形资产摊销	28,591,356.18	26,403,400.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507,756.31	21,367,149.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51,337.61	-4,624,040.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956.79	-82,884.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8.00	1,067.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155,131.56	38,532,994.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8,578.68	-514,62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07,158.41	-21,975,798.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363,254.63	-127,830,713.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433,878.98	-71,244,784.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953,774.78	-16,720,146.87
其他	21,941,172.57	23,982,35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74,335.27	114,256,746.7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新增使用权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7,635,205.35	380,726,679.7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0,726,679.72	258,038,745.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091,474.37	122,687,934.71

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8,297,843.64 元（上期：人民币 13,214,635.64 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307,635,205.35	380,726,679.72
其中：库存现金	127,835.74	190,351.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7,506,221.83	380,535,284.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47.78	1,043.51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635,205.35	380,726,679.7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理由
定期存款	-	121,688.76	定期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5,023,596.19	-	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5,023,596.19	121,688.76	

注释5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23,596.19	5,023,596.19	信用证保证金	
在建工程	1,312,314,650.74	1,312,314,650.74	抵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139,013,310.64	123,400,401.71	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489,712,395.05	432,321,006.69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68,477,870.41	61,466,249.47	抵押担保	
合计	2,014,541,823.03	1,934,525,904.80		

注释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98,622.84	7.1586	1,421,861.46
欧元	0.01	8.4024	0.0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74,937.50	7.1586	2,684,027.58
欧元	781,271.29	8.4024	6,564,553.94
英镑	3,563.84	9.8300	35,032.55
应付账款			
其中：欧元	679,000.00	8.4024	5,705,229.64

注释61. 租赁

（一）作为承租人的披露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情况详见注释 18、注释 35 和注释 58。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	1,041,768.63	1,539,398.08
短期租赁费用	-	-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
售后租回交易	-	-

（二）作为出租人的披露

1.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与经营租赁相关的收益如下：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	11,418,866.96	
合计	11,418,866.96	

六、研发支出

（一）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47,993,762.62	67,094,825.12
折旧与摊销	33,702,832.77	39,947,068.90
股权激励	5,661,207.82	10,676,424.09
材料费	72,911,850.90	49,295,802.81
物业及租赁费	4,192,594.65	9,709,825.21
水电燃料动力费	6,724,689.59	8,644,880.28
试验检验费	5,695,336.44	888,904.48
差旅费	1,870,260.75	2,053,998.92
修理费	960,862.10	1,391,482.98
临床试验费	23,581.62	4,087,550.59
模具夹具费	2,726,881.41	3,255,000.98
委托研发费	22,057,619.89	2,753,623.93
维修保养费	1,581,484.73	913,985.98
咨询费	378,519.10	576,407.03
办公费	1,599,932.63	683,943.74
劳动保护费	20,307.15	127,441.15
知识产权费及专利	848,986.66	401,987.90
仪器校准费	98,511.10	245,786.85
设计费	2,149.51	1,761,933.96
加工费	2,107,702.73	3,449,525.11
会议费	-	387,391.46
KAL001	25,000,000.00	-
其他	185,506.14	376,278.82
合计	236,344,580.31	208,724,070.2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11,344,580.31	172,790,442.12
资本化研发支出	25,000,000.00	35,933,628.17

(二)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KAL001	-	-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合计	-	-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注：公司本期外购在研项目 KAL001 在中国大陆、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开发、生产、销售独占许可权，资本化依据为该项目已进入III期临床试验阶段，公司预计该项目能实现上市许可，届时公司将实现对应产品的销售。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汕头市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7,200.00	汕头市	汕头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万泽航空材料研究有限公司	1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现代服务业		9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	10,997.89	深圳市	深圳市	现代服务业		73.9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现代服务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万泽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13,110.02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58.73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制造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892.34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医药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新万泽医药有限公司	1,1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批发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双奇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00.00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批发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珠海市万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6,1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万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青岛万泽鸿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青岛市	青岛市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万泽盛达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万泽微生物研究有限公司	3,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或投资
北京市万泽双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超纯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批发业		73.4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苏柏瑞航空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	26.10	-8,070,512.52	-	2,557,317.46	
上海万泽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41.27	-19,413,952.08	-	152,591,618.9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	上海万泽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4,478,450.61	555,445,049.31
非流动资产	176,796,022.39	674,472,140.72
资产合计	231,274,473.00	1,229,917,190.03
流动负债	178,506,349.42	587,234,916.42
非流动负债	38,510,258.13	272,909,128.62
负债合计	217,016,607.55	860,144,045.04
营业收入	11,823,227.97	216,798,542.59
净利润	-30,921,956.03	-47,045,559.73
综合收益总额	-30,921,956.03	-47,045,559.7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6,518,643.83	-72,897,361.59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	上海万泽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1,307,182.70	455,338,283.61
非流动资产	202,663,162.03	703,514,221.06
资产合计	263,970,344.73	1,158,852,504.67
流动负债	164,539,640.96	456,037,346.02
非流动负债	67,601,834.29	288,902,569.72
负债合计	232,141,475.25	744,939,915.74
营业收入	56,645,689.95	180,203,675.49
净利润	-20,996,550.76	-1,326,846.15
综合收益总额	-20,996,550.76	-1,326,84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1,111,827.04	-128,716,212.18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重要的联营企业

八、政府补助

（一）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政府补助款项 0 元。

（二）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补助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注 1)	加：其他变动 (注 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0009 项目	15,091,091.67			1,370,412.67			13,720,679.00	与资产相关
78MW 等级燃气轮机透平叶片研发及产业化	4,954,526.63			138,573.86			4,815,952.77	与资产相关
单晶高温合金先进定向凝固技术及其精确模拟资助款	760,000.00	40,000.00		727,937.13			72,062.87	与收益相关
发动机高温合金材料与部件研发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资助款	8,032,502.18			1,986,815.49			6,045,686.69	与资产相关
粉末高温合金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208,266.98			355,311.73			1,852,955.25	与资产相关
高温合金涂层项目	1,334,477.08			134,477.08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航空发动机第三代单晶高温合金叶片关键技术研发	1,187,393.67			1,187,393.67			-0.00	与收益相关
航空发动机第三代单晶高温合金叶片关键技术研发	2,812,574.73			156,641.59			2,655,933.14	与资产相关
先进航空发动机高温合金及单晶叶片创新团队（孔雀计划）	3,856,958.46			321,504.23			3,535,454.23	与资产相关
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用单晶高温合金及叶片研发与产业化	7,539,678.56			7,539,678.56			-	与收益相关
航空及航改发动机关键高温合金部件熔模精密铸造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7,418,887.45			817,948.90			6,600,938.55	与资产相关
经信委（低密度高性能镍基高温合金研发及产业化）	3,746,031.81			1,905,999.00			1,840,032.81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超合金材料与部件产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122,044.40			373,762.15			1,748,282.25	与资产相关
先进单晶空心涡轮叶片陶芯制备技术开发资助款	1,150,286.45			501,577.26			648,709.19	与资产相关
新型研发机构初建设补助	232,919.25			152,329.20			80,590.05	与资产相关
重 2022137 航空发动机单晶叶片修复用焊料及工艺关键技术研发	1,950,000.00			180,015.65			1,769,984.35	与资产相关

珠江人才计划 20170166 财政资金	4,559,420.06			974,139.71			3,585,280.35	与资产相关
微生态活菌制剂改良型新药的开发研究	2,000,000.00			204,560.40			1,795,439.60	与收益相关
先进结构与复合材料-新一代航空发动机低压涡轮 TiAl 叶片关键技术开发与示范应用	210,000.00	1,155,000.00					1,365,000.00	与资产相关
先进结构与复合材料-新一代航空发动机低压涡轮 TiAl 叶片关键技术开发与示范应用 (应用示范)	360,000.00	1,980,000.00		294,943.33			2,045,056.67	与收益相关
基于集成计算材料工程的双性能高温合金粉末涡轮盘产业化	17,890,505.17			2,684,955.81			15,205,549.36	与资产相关
航空发动机和重型燃气轮机高温合金关键零部件修复及再制造技术		1,719,800.00		743,920.92			975,879.08	与收益相关
重 202312D134 先进商业航空发动机超大尺寸涡轮盘的研制及示范应用	1,631,540.31			1,631,540.31				与收益相关
重 202312D134 先进商业航空发动机超大尺寸涡轮盘的研制及示范应用	360,000.00			17,997.05			342,002.95	与资产相关
超长期特别国债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		8,100,000.00		12,941.90			8,087,058.10	与资产相关
双联高压涡轮导向叶片铸造技术研究 (揭榜挂帅项目)		2,793,000.00		514,946.46			2,278,053.54	与收益相关
高温合金零部件关键检测与可靠性评估技术研究及平台建设		717,600.00		366,389.81			351,210.19	与收益相关
高温合金零部件关键检测与可靠性评估技术研究及平台建设		350,400.00					350,400.00	与资产相关
多层回转内腔单品涡轮叶片和高温合金关键辅助材料工程化制备关键技术及应用研究		195,100.00		55,200.97			139,899.03	与收益相关
高温合金材料及部件集成计算协同设计研究		1,046,600.00		1,046,600.00				与收益相关
双联高压温轮导向叶片铸造技		420,000.00		12,658.29			407,341.71	与收益相关

术研究								
重型地面燃机用耐腐蚀单晶高温合金及大尺寸定向叶片制备技术研究		308,339.00		47,920.79			260,418.21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夹杂物、疏松和尺寸精准控制等关键技术研究 2024YFB3713503		260,000.00		38,989.63			221,010.37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夹杂物、疏松和尺寸精准控制等关键技术研究 2024YFB3713503		65,000.00					65,000.00	与资产相关
涡轮式发动机燃烧室用耐热部件的产业化项目		8,850,000.00		768,556.14			8,081,443.86	与收益相关
涡轮式发动机燃烧室用耐热部件的产业化项目		3,750,000.00					3,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91,409,104.86	31,750,839.00		27,266,639.69			95,893,304.17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用单晶高温合金及叶片研发与产业化	其他收益	7,539,678.56	6,821,391.27	与收益相关
税收减免	其他收益	4,179,891.08	71,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集成计算材料工程的双性能高温合金粉末涡轮盘产业化	其他收益	2,684,955.81	2,276,807.36	与资产相关
支持高成长项目补贴	其他收益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动机高温合金材料与部件研发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资助款	其他收益	1,986,815.49	2,722,248.04	与资产相关
经信委（低密度高性能镍基高温合金研发及产业化）	其他收益	1,905,999.00	2,250,484.65	与资产相关
重 202312D134 先进商业航空发动机超大尺寸涡轮盘的研制及示范应用	其他收益	1,649,537.36	558,459.69	与收益相关
科技小巨人补贴	其他收益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009 项目	其他收益	1,370,412.67	1,413,371.37	与资产相关
张江配套资金（支持高成长企业）	其他收益	1,359,400.00		与收益相关
航空发动机第三代单晶高温合金叶片关键技术研发	其他收益	1,344,035.26	1,120,031.60	与收益相关
高温合金材料及部件集成计算协同设计研究	其他收益	1,046,6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江人才计划	其他收益	974,139.71	1,194,470.23	与资产相关
重大技术改造	其他收益	817,948.90	872,816.44	与资产相关
涡轮式发动机燃烧室用耐热部件的产业化项目	其他收益	768,556.14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加计抵减	其他收益	758,130.73	225,716.49	与收益相关
航空发动机和重型燃气轮机高温合金关键零部件修复及再制造技术	其他收益	743,920.92		与收益相关
单晶高温合金先进定向凝固技术及其精确模拟资助款	其他收益	727,937.13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联高压涡轮导向叶片铸造技术研究（揭榜挂帅项目）	其他收益	527,604.75	1,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单晶空心涡轮叶片陶芯制备技术开发资助款	其他收益	501,577.26	502,609.80	与资产相关
工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成果转化项目补贴	其他收益	423,000.00	411,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超合金材料与部件产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其他收益	373,762.15	456,143.28	与资产相关
高温合金零部件关键检测与可靠性评估技术研究及平台建设	其他收益	366,389.81		与收益相关
其他	其他收益	358,756.82	256,455.22	与收益相关
先进航空发动机高温合金及单晶叶片创新团队（孔雀计划）	其他收益	321,504.23	164,980.18	与资产相关
先进结构与复合材料-新一代航空发动机低压涡轮 TiAl 叶片关键技术开发与示范应用(应用示范)	其他收益	294,943.33		与收益相关
承担国家标准制定补贴	其他收益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粉末高温合金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其他收益	215,002.72	1,812,909.15	与资产相关
重 2022137 航空发动机单晶叶片修复用焊料及工艺关键技术研发	其他收益	180,015.65		与收益相关

微生态活菌制剂改良型新药的开发研究	其他收益	207,863.66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	其他收益	155,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研发机构初创建建设补助	其他收益	152,329.20	152,329.20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科研经费奖励	其他收益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其他收益	146,392.92	288,885.09	与收益相关
省厅粉末项目	其他收益	140,309.01	142,553.61	与资产相关
78MW 等级燃气轮机透平叶片研发及产业化	其他收益	138,573.86	1,222,526.36	与资产相关
高温合金涂层项目	其他收益	134,477.08	133,444.2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奉贤区经济委员会-区级技术中心	其他收益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项目补贴	其他收益	100,200.00		与收益相关
经开区优秀企业奖励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奉贤区财政局-2025 区级技术中心	其他收益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	其他收益	77,219.15		与收益相关
多层回转内腔单品涡轮叶片和高温合金关键辅助材料工程化七制备关键技术及应用研究	其他收益	55,200.97		与收益相关
人才储备补助金	其他收益	50,600.00	65,500.00	与收益相关
经开区固定资产投资贡献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总产值贡献奖	其他收益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型地面燃机用耐腐蚀单品高温合金及大尺寸定向叶片制备技术研究	其他收益	47,920.79		与收益相关
夹杂物、疏松和尺寸精准控制等关键技术研究 2024YFB3713503	其他收益	38,989.63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工业综合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奖励	其他收益	2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局发放加快投资政策奖励	其他收益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 20150170, 高性能高温合金粉末制备关键技术研发	其他收益		106,909.36	与资产相关
深圳研究院高温合金项目资金	其他收益		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商务委员会-多元化资金	其他收益		108,571.00	与收益相关
区级专利试点企业认定补贴	其他收益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配套项目资助款	其他收益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高层次科研人才奖励经费	其他收益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人才局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资金	其他收益		177,000.00	与收益相关
单晶高温合金稀土元素控制与痕量元素检测	其他收益		118,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产品项目补贴	其他收益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科研资助款	其他收益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785,591.75	30,686,613.59	

(四)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种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冲减的资产项目
贷款贴息	政府贷款贴息	558,900.00	58,840.68	财务费用
贷款贴息	政府贷款贴息	1,004,863.00		在建工程
合计		1,563,763.00	58,840.68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五）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

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62,364,616.99	3,628,509.54
应收账款	527,282,344.62	38,101,934.69
其他应收款	5,811,932.92	1,275,542.82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29,677,849.83	1,843,670.99
合计	625,136,744.36	44,849,658.04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金额为 0 万元。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8.50%（2024 年 12 月 31 日：40.50%）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融资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3.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融资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1)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英镑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21,861.46	0.08	-	1,421,861.55
应收账款	2,684,027.58	6,564,553.94	35,032.55	9,283,614.07
小计	4,105,889.05	6,564,554.02	35,032.55	10,705,475.62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	5,705,229.64	-	5,705,229.64
小计	-	5,705,229.64	-	5,705,229.64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 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 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 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 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 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 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 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4,054.00	-	-	4,054.00
权益工具投资	4,054.00	-	-	4,05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00,608,180.80	100,608,180.80
资产合计	4,054.00	-	150,608,180.80	150,612,234.80

1、公司持有深圳市投控南科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投控南科）7.67%股权，投资成本 1,000.00 万元，2020 年 11 月投控南科退出国联光仪项目，2021 年 4 月投控南科退出网联光仪项目，2021 年 12 月退出超准视觉项目，2022 年 8 月退出金竟科技项目，2023 年 5 月退出飞镭半导体项目，每一次退出均对有限合伙人按照其出资比例分配股权转让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剩余投资成本为 848.36 万元且未发生资本溢价，故参照投资成本计量公允价值。

2、2020 年 3 月，公司投资持有北京天策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5.06%股权，投资成本 1,000,000.00 元，由于北京天策未来科技有限公司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未发生其他股权转让事宜，故参照投资成本计量公允价值。

3、本公司持有西安新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股权，新鸿业公司本期基本面没有重大变化，参考上期评估资料并结合期后销售资料分析确认该股权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基本一致。

4、2021 年 7 月，公司投资持有深圳市微阳科技有限公司 7.24%股权，投资成本 1,100,000.00 元，由于深圳市微阳科技有限公司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未发生其他股权转让事宜，故参照投资成本计量公允价值。

5、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作为厌氧科技的 Pre-B 轮投资人投资四川厌氧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本次交易前人民币 6.2 亿元的公司估值(对应每份注册资本价格为 99.2 元)以合计人民币 5000 万元认购厌氧科技注册资本人民币 50.405016 万元，持股比例 7.4627%，管理层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由于厌氧科技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未发生其他股权转让事宜，故参照投资成本计量公允价值。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估值技术、输入值说明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深圳市投控南科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83,560.80	比较法	参照投资成本
北京天策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比较法	参照投资成本
西安新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024,620.00	比较法	参考上期评估资料并结合期后销售资料
深圳市微阳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比较法	参照投资成本
四川厌氧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比较法	参照投资成本

（四）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皇岗社区福强路2016号云顶翠峰裙楼201	对外投资及投资管理	68,100.00	30.59	30.59

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林伟光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重要的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泽树医药有限公司	同受大股东控制
深圳市万泽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同受大股东控制
深圳市万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大股东控制
深圳市万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大股东控制
深圳市万泽鸿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大股东控制
深圳万泽碧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大股东控制
西安新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企业
常州万泽置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万泽酒店	同受大股东控制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深圳市万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费	3,769,492.42	3,420,988.22
深圳市泽树医药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费	131,700.00	119,266.28
深圳市万泽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287,035.55
合计		3,901,192.42	3,827,290.05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深圳市泽树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976,305.47	7,455,223.74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130.19	9,732.37
深圳市万泽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19,165.31	-
常州万泽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万泽酒店	销售产品	8,351.15	-
合计		5,109,952.12	7,464,956.11

4.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	-	2,346.90	2,643.94	783.53	899.38	-	2,387.0
				9.94	096.94	2.90	0.66		29.76
合计		-	-	2,346.90	2,643.94	783.53	899.38	-	2,387.0
				9.94	096.94	2.90	0.66		29.76

5.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无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伟光、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08.02	2025.08.01	是
林伟光、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09.24	2025.09.23	是
林伟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万泽生物医药	9,900,000.00	2024.10.08	2025.10.08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上海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林伟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万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上海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20,100,000.00	2024.11.15	2025.11.15	是
林伟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4.02.06	2025.08.06	是
林伟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8,459,190.49	2024.05.23	2025.04.29	是
林伟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0	2024.07.11	2025.04.29	是
林伟光、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11.15	2025.11.10	是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03.20	2025.04.19	是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4.03.21	2025.04.20	是
林伟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04.02	2025.04.01	是
林伟光、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644,887.62	2024.09.10	2025.03.07	是
林伟光、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916,500.80	2024.10.24	2025.04.22	是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06.11	2025.06.10	是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06.12	2025.06.11	是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06.25	2025.07.25	是
林伟光、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08.30	2025.08.29	是
林伟光、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万泽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5/8/14	2026/8/13	否
林伟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	70,000,000.00	2025/7/18	2026/1/18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限公司、上海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林伟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万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5/8/20	2026/8/20	否
林伟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5/7/17	2026/7/14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5/28	2026/5/2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5/4/2	2026/4/2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5/4/8	2026/4/8	否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3/31	2026/3/31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8,249,014.91	2024/11/29	2032/11/7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857,948.03	2025/1/8	2032/11/7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5/6/20	2032/11/7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492,148.69	2025/8/25	2032/11/7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473,420.61	2025/9/5	2032/11/7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368,000.00	2025/10/13	2032/11/7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328,431.52	2025/11/12	2032/11/7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327,987.86	2025/12/9	2032/11/7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23/9/28	2033/9/27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3/10/27	2033/10/26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4,500,000.00	2023/11/17	2033/11/16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920,442.97	2024/1/11	2034/1/10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1,956,600.00	2024/1/31	2034/1/30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277,458.00	2024/3/12	2034/3/11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1,280,000.00	2024/6/7	2034/6/6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5,920,000.00	2024/9/30	2034/9/29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36,126.02	2025/3/13	2026/3/8	否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217,217.51	2023/12/15	2026/12/15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187,814.00	2025/8/7	2026/2/3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797,520.75	2025/11/24	2026/5/22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5/4/15	2026/4/10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671,936.19	2022/1/19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2,899,369.18	2022/1/25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190,985.20	2022/6/29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070,648.27	2022/8/15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5,880,000.00	2022/11/25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705,583.54	2023/5/17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6,352,800.00	2023/7/27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7,058,800.00	2023/8/30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19,976.00	2023/9/14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3,529,410.00	2023/10/16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699,200.00	2023/11/23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7,647,058.00	2024/1/4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294,116.00	2024/1/29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823,528.00	2024/2/5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263,367.98	2024/4/30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4,726,274.36	2024/5/11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544,094.48	2024/5/24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085,269.70	2024/5/31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65,411.76	2024/6/19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3,382,476.03	2024/6/27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484,628.40	2024/7/17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592,609.31	2024/8/8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32,143.72	2024/8/20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720,436.45	2024/9/11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5,450,931.90	2024/9/29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113,734.30	2024/10/23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300,910.34	2024/11/7	2032/1/18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909,406.67	2025/1/3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7,922,205.43	2025/1/21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73,232.30	2025/2/26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571,410.38	2025/3/24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422,501.44	2025/7/22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59,479.52	2025/10/9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713,701.45	2025/11/28	2032/1/18	否
林伟光、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226,924.73	2025/12/23	2032/1/18	否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97.43 万元	328.17 万元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泽树医药有限公司	5,316,911.25	319,014.68	6,584,559.19	395,073.55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深圳市万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327,657.55
其他应付款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36,636.03	90,911.46
	深圳市泽树医药有限公司	12,750.00	91,962.78
	深圳万泽碧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1,020.20	151,020.20

8. 关联方承诺情况

1、2011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1) 为保障万泽股份及其除本公司外的其他中小股东，尤其是广大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利益，万泽集团承诺保证万泽股份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的独立。

承诺时间：2011 年 12 月 28 日；承诺期限：长期；履行情况：履行中。

(2) ①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再开展与万泽股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A 不在万泽股份开展电力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城市区域内从事该等业务；B 如万泽股份拟在其现有进行电力及房地产开发的城市之外的城市进行电力或房地产开发业务，而万泽集团及其控

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万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子企业已在该等城市中开展电力或房地产开发业务时，万泽集团同意停止在该等城市中电力或房地产开发业务的经营，并同意万泽股份对正在经营的电力或房地产开发项目在同等商业条件下享有优先收购权。特别说明的是，在万泽股份开展或拟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城市中，如出现万泽股份因资金实力不足或其他客观原因致使万泽股份不足以获取新的房地产开发项目，而万泽集团及实际控制的临时性项目公司（即为获得项目而设立的特定公司）可能利用自身优势而获得项目时，万泽集团承诺，为更好的保护万泽股份利益，万泽集团将首先利用自身优势获取该等项目；在获取该等项目后，万泽集团将在同等商业条件下首先将该等项目转让给万泽股份；若万泽股份选择不受让该等项目，则万泽集团承诺将在该等项目进入实质性销售阶段之前整体转让给其他非关联的第三方，不会就该项目进行销售，以免与万泽股份构成实质竞争。②将不利用对万泽股份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万泽股份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③万泽集团及其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兼任万泽股份之高级管理人员。④无论是万泽集团或下属子公司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万泽股份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万泽股份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⑤万泽集团或万泽集团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万泽股份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万泽股份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万泽集团承诺万泽集团自身、并保证将促使万泽集团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万泽股份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⑥若发生该承诺函第④、⑤项所述情况，万泽集团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万泽集团其他子企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万泽股份，并尽快提供万泽股份合理要求的资料。万泽股份可在接到万泽集团或万泽集团其他子企业通知后三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购买或生产权。⑦如万泽股份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万泽集团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万泽集团其他子企业将不与万泽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万泽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万泽集团自身、并保证将促使万泽集团其他子企业将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万泽股份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万泽股份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e.其他对维护万泽股份权益有利的方式。**⑧万泽集团确认该承诺函旨在保障万泽股份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⑨万泽集团确认该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⑩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万泽集团愿意承担由此给万泽股份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⑪承诺函自万泽集团签署之日起生效，该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万泽集团作为万泽股份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承诺时间：2011年1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履行情况：履行中。

(3) ①万泽集团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万泽股份的公司章程规定处理与万泽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②若万泽股份必须与万泽集团或关联公司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万泽集团将促使上述交易的价格以及其他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且符合万泽股份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万泽集团将不会要求和接受万泽股份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

承诺时间：2011 年 12 月 28 日；承诺期限：长期；履行情况：履行中。

2、其他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1) 关于解除限售股份的承诺：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 278,228,929 股。万泽集团未计划在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深交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股份达到 5%及以上。如果计划未来通过深交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及以上的，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披露拟出售的数量、拟出售的时间、拟出售的价格区间、减持原因及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内容。

承诺时间：2015 年 1 月；承诺期限：长期；履行情况：履行中。

(2) 如万泽股份及其子公司因存在未披露的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被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并因此给万泽股份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万泽集团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赔偿责任。2、万泽集团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承诺时间：2017 年 01 月 20 日；承诺期限：长期；履行情况：履行中。

(3) 在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执行过程中，激励对象的所需资金全部自筹，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标的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后的筹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承诺时间：2023年3月27日；承诺期限：长期；履行情况：履行中。

3、公司实际控制人林伟光先生的承诺

(1) 2011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 ①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 ②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 ③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 ④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 ⑤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承诺时间：2011 年 12 月 28 日；承诺期限：长期；履行情况：履行中。

(2) 如万泽股份及其子公司因存在未披露的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被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并因此给万泽股份和投资者造

成损失的，林伟光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赔偿责任。林伟光先生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承诺时间：2017 年 01 月 20 日；承诺期限：长期；履行情况：履行中。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 如万泽股份及其子公司因存在未披露的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并因此给万泽股份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2017 年 01 月 20 日；承诺期限：长期；履行情况：履行中。

(2)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承诺时间：2017 年 01 月 20 日；承诺期限：长期；履行情况：履行中。

十二、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各项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2,812,000.00	20,630,275.00	768,400.00	10,311,928.00	1,073,300.00	7,253,588.00	201,500.00	1,313,090.00
生产人员	234,000.00	1,655,550.00	108,000.00	1,450,140.00	93,000.00	730,980.00	-	-
销售人员	814,000.00	5,759,050.00	614,000.00	8,246,120.00	290,600.00	2,001,716.00	-	-
研发人员	1,474,000.00	10,428,550.00	615,320.00	8,257,594.40	860,100.00	5,489,586.00	50,000.00	377,300.00
工程人员	419,000.00	2,964,425.00	-	-	122,500.00	874,600.00	-	-
合计	5,753,000.00	41,437,850.00	2,105,720.00	28,265,782.40	2,439,500.00	16,350,470.00	251,500.00	1,690,390.00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于授予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分别为 16.44 元，其与激励对象每股增资价格 8.58 元的差异计入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票收盘价、限制性股票授予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依据	按各考核期业绩条件估计，并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60,292,889.1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1,941,172.57

(三)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费用	10,066,808.65	-
生产成本	2,752,450.53	-
销售费用	2,962,274.23	-
研发费用	5,661,207.81	-
工程人员	498,431.35	-
合计	21,941,172.57	-

(四) 股份支付交易对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21,941,172.57	23,982,355.38
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	-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及其他方服务总额	21,941,172.57	23,982,355.38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上市的承诺

- ①准确和及时地公告本公司中期、年度财务及经营业绩报告资料。
- ②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及高层管理人员如发生人事变动，或前述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发生变化时，及时通报证券管理机关，并适时通过传播媒介通告社会公众。
- ③及时、真实地披露本公司重大经营活动的信息。
- ④自觉接受证券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认真听取政府、股东、证券管理及经营部门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建议和批评。
- ⑤不利用内幕信息和不正当手段从事股票投机交易。
- ⑥本公司没有无记录负债。

承诺时间：1994 年；承诺期限：长期；履行情况：履行中。

(2) 分红的承诺

公司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 2024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分红回报规划》，规划具体内容如下：①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确保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②在公司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每股收益大于 0.05 元的情况下，公司每一年度应当采取现金或现金和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金额，不得损害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③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原则，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如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董事

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或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的，董事会应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和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原因、公司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对此应发表独立意见。④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未来 3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足未来 3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⑤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⑥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⑦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承诺时间：2024 年 6 月 30 日；承诺期限：2024 年—2026 年；履行情况：履行中

2、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组计划或重大投资计划：
无。

3、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受限资产情况详见借款说明及注释 59。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医药制造业和高温合金制造业两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两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微生态活菌产品和高温合金及其制品。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分类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微生态活菌产品主要为定君生、金双歧、今日益菌，高温合金及其制品提供的产品为高温合金材料销售、高温合金构件模具、金属检测及加工服务。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2 个报告分部:微生态活菌产品分部、高温合金及其制品分部。微生态活菌产品分部主要从事微生态活菌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金双歧”为国家一类新药,产品上市近 25 年临床处方近亿盒,疗效受到消化科、儿科、老年科等多学科医生及广大患者认同;另一主要产品“定君生”为国内唯一防治阴道感染的乳杆菌活菌制剂,填补了妇科阴道微生态治疗领域的空白。通过严格的产品质量把控和多年的市场推广,主要产品在行业内拥有高质量、高价值、高疗效的品牌优势。高温合金及其制品分部是负责高温合金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在涉及高温合金的民营企业中,是少有的建立了从母合金、粉末冶金制粉到高温合金构件的完整研发体系的公司。公司的高温合金核心团队由数名曾担任世界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及其零部件制造领域顶尖级团队负责人的专家组成,该团队是目前我国高温合金领域为数不多达到国际一流水平的航空发动机高温合金材料研发团队。

3.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微生态活菌产品	高温合金及其制品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927,294,067.36	363,207,079.62	-	-	1,290,501,146.98
二.营业成本	83,651,822.64	280,951,230.56	-	-	364,603,053.20
三.资产总额	2,482,442,534.19	2,584,067,513.73	1,362,966,383.57	1,839,698,485.47	4,589,777,946.02
四.负债总额	1,255,437,575.64	2,450,795,409.98	427,407,003.08	1,312,223,125.18	2,821,416,863.52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668,995,278.83	430,975,640.53
合计	668,995,278.83	430,975,640.53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14,478,274.48	335,641,555.71
1—2 年	226,572,652.49	64,506,242.40
2—3 年	27,951,519.26	29,339,333.97
3—4 年	-	583.68
4—5 年	-	-
5 年以上	-	1,488,457.18
小计	669,002,446.23	430,976,172.94
减：坏账准备	7,167.40	532.41
合计	668,995,278.83	430,975,640.5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668,882,989.64	430,969,476.41
代垫款项	119,456.59	6,696.53
小计	669,002,446.23	430,976,172.94
减：坏账准备	7,167.40	532.41
合计	668,995,278.83	430,975,640.5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69,002,446.23	100.00	7,167.40	-	668,995,278.83
其中：账龄组合	119,456.59	0.02	7,167.40	6.00	112,289.1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668,882,989.64	99.98	-	-	668,882,989.64
合计	669,002,446.23	100.00	7,167.40	-	668,995,278.83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30,976,172.94	100.00	532.41	-	430,975,640.53
其中：账龄组合	6,696.53	-	532.41	7.95	6,164.1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30,969,476.41	100.00	-	-	430,969,476.41
合计	430,976,172.94	100.00	532.41	-	430,975,640.53

(1) 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9,456.59	7,167.40	6.00
合计	119,456.59	7,167.40	6.00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14,358,817.89	-	-
1-2 年	226,572,652.49	-	-
2-3 年	27,951,519.26	-	-
合计	668,882,989.64	-	-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32.41	-	-	532.4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6,634.99	-	-	6,634.99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7,167.40	-	-	7,167.40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2.41	6,634.99	-	-	-	7,167.40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账龄组合	532.41	6,634.99	-	-	-	7,167.4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	-	-	-	-
合计	532.41	6,634.99	-	-	-	7,167.4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05,296,440.21	1 年以内	30.69	-
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74,285,449.08	1 年以内、1-2 年	26.06	-
深圳市苏柏瑞航空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00,000,000.00	1-2 年	14.95	-
上海万泽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98,938,457.1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14.79	-
珠海市万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68,485,315.88	1 年以内、1-2 年	10.24	-
合计		647,005,662.35		96.73	-

注释2.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26,561,284.96	-	826,561,284.96	810,137,966.35	-	810,137,966.3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760,373.40	-	10,760,373.40	10,385,227.55	-	10,385,227.55
合计	837,321,658.36	-	837,321,658.36	820,523,193.90	-	820,523,193.9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 值）	本期计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汕头市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 司	200,085,924.67	200,085,924.67	-	-	-	200,085,924.67	-	-
深圳市万泽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 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	100,000,000.00	-	-
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34,204,535.50	276,597,217.30	-	5,963,657.64		282,560,874.94	-	-
珠海市万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	-	-	426,459.17		426,459.17	-	-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万泽精密 科技有限公司	-	17,240,221.88	-	-		17,240,221.88	-	-
深圳市新万泽医药有限公司	-	6,090,245.42	-	1,544,991.67		7,635,237.09	-	-
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	-	30,354,373.90	-	1,575,952.00		31,930,325.90	-	-
上海万泽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	7,104,843.18	-	1,238,407.35		8,343,250.53	-	-
深圳市万泽微生物研究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2,665,140.00	-	769,932.19		33,435,072.19	-	-
深圳市苏柏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青岛万泽鸿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北京市万泽双奇生物科技有限公 司	-	-	-	19,161.46		19,161.46	-	-
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 司	-	-	-	4,884,757.13		4,884,757.13	-	-
深圳市万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合计	704,290,460.17	810,137,966.35	-	16,423,318.61		826,561,284.96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北京万泽碧轩航空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385,227.55	-	-	-	375,145.85	-
合计	10,385,227.55	-	-	-	375,145.85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北京万泽碧轩航空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	-	-	10,760,373.40	-
合计	-	-	-	-	10,760,373.40	-

注释3.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5,145.85	73,639.5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516,487,425.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3.50	102.90
合计	375,249.35	516,561,167.48

十七、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1,337.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3,394,581.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32.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8,244.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54,435.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830,823.40	
合计	22,345,848.2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1	0.3975	0.38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0	0.3524	0.3447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签名）： 林伟光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